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民事判決

113年度訴字第4號

原告 蕭博仁
訴訟代理人 簡詩展律師
被告 馬士倚
訴訟代理人 游孟輝律師
宋銘樹律師
朱敬文律師

上列當事人間請求損害賠償事件，本院於民國114年2月27日言詞辯論終結，判決如下：

主 文

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30萬元，及自民國113年1月2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

原告其餘之訴駁回。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1/2，餘由原告負擔。

本判決原告勝訴部分，得假執行。但被告如以新臺幣30萬元為原告預供擔保，得免為假執行。

原告其餘假執行之聲請駁回。

事實及理由

一、原告主張：被告為YOUTUBE網站「黃獅虎」頻道之直播主。被告於民國110年10月28日通話時向原告承諾不會在直播平台上提起原告之任何資訊及話題。詎被告為求節目話題及流量，不僅於「黃獅虎」頻道上不斷污衊原告，甚至另開設「師虎休息站」頻道繼續辱罵原告，並設置24小時聊天室且標注原告姓名之方式，慫恿網友以各種污穢不堪之帳號名稱辱罵原告之身高、外型、律師之職業、姓名，甚至協助網友置頂分享不實之影片，是被告不僅自身有侵害行為，且其身為頻道管理者，卻助長網友不當發言，亦屬共同侵權行為人，被告侵害原告名譽權、免於恐懼、被騷擾之自由、姓名權、隱私權、肖像權，應負侵權行為責任（詳附表一、二、三）。另附表二編號16影片連結內容、附表3編號11至13之

01 頭像，亦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9條第1項、第20條第2項規
02 定。且被告違反與原告之約定，仍持續為附表一、二所示內
03 容，自應負債務不履行之責，爰擇一依民法第184條第1項前
04 後段、第185條、第195條第1項、第227條之1、第18條、第1
05 9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29條1項、第31條規定，請求被告給
06 付新臺幣（下同）60萬元精神慰撫金等語。並聲明：(一)被告
07 應給付原告60萬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
08 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二)願供擔保，請准宣告假
09 執行。

10 二、被告則以：兩造於110年10月28日通話僅是聊天聊到被告將
11 不再提起原告，並無法效意思，兩造並未成立契約。另被告
12 創設直播平台僅是提供大家講八卦的地方，其他網友所為並
13 非被告所能驅使或限制，不應歸責於被告。對於原告主張之
14 各該侵害事實，答辯如附表一、二、三所示等語。另原告主
15 張侵權行為事實如距本件訴訟起訴日超過2年者，伊援引時
16 效抗辯等語置辯。並聲明：原告之訴駁回。

17 三、得心證之理由：

18 (一)經查，YOUTUBE「黃獅虎」、「師虎休息站」網路直播頻道
19 係由被告開設、管理，被告帳號暱稱為「黃獅虎」、「黃師
20 虎」、「師虎休息站」，被告並於附表一所示時間，在各該
21 直播平台發布附表一所示內容；使用附表二所示帳號暱稱之
22 人，有於附表二所示時間，在「師虎休息站」網路直播頻道
23 發布如附表二所示之留言；附表三所示帳號暱稱本身均係指
24 涉原告等情，為兩造所不爭（本院卷二第555-557頁），堪
25 信屬實。

26 (二)按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負損害賠償責
27 任；數人共同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連帶負損害賠償責
28 任；不法侵害他人之名譽、自由、隱私，或不法侵害其他人
29 格法益而情節重大者，被害人雖非財產上之損害，亦得請求
30 賠償相當之金額；因侵權行為所生之損害賠償請求權，自請
31 求權人知有損害及賠償義務人時起，2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01 自有侵權行為時起，逾10年者亦同，民法第184條第1項前
02 段、第185條第1項前段、第195條第1項前段、第197條分別
03 定有明文。所謂「名譽」，不僅包含外部名譽，亦包含感情
04 名譽，倘行為人以言語、文字、圖畫或動作，表示不屑、輕
05 蔑某特定而具備感情名譽之個人，降低該人在社會群體生活
06 中之人格評價，判斷上應隨行為人與被害人之性別、年齡、
07 職業類別、教育程度、平時關係、行為時之客觀情狀、行為
08 地之方言或語言使用習慣，依社會通念為客觀之綜合評價，
09 倘該行為傷及被害人主觀之情感並對被害人社會之客觀評價
10 產生不良影響，即屬名譽之侵害。再按事實陳述與意見表達
11 本未盡相同，事實陳述具有可證明性，涉及真實與否之問
12 題，倘行為人就事實陳述之相當真實性，未盡合理查證之義
13 務，依其所提證據資料，在客觀上不足認其有相當理由確信
14 為真實，且該不實之言論，足以貶損他人之社會評價者，即
15 屬侵害他人之名譽。於此情形，縱令所述事實係出於其疑慮
16 或推論，亦難謂有阻卻違法之事由，並應就其因故意或過
17 失，不法侵害他人之名譽，負侵權行為之損害賠償責任（最
18 高法院107年度台上字第1276號判決參照）；而意見表達乃
19 行為人表示自己之見解或立場，屬主觀價值判斷之範疇，無
20 真實與否可言，行為人對於可受公評之事，如係善意發表適
21 當評論，固不具違法性，然行為人倘對於未能確定之事實，
22 使用偏激不堪之言詞而為意見表達，足以貶損他人之社會上
23 之評價，仍屬侵害他人之名譽權，應負侵權行為之損害賠償
24 責任（最高法院99年度台上字第175號判決參照），而所謂
25 善意，係指非專以毀損他人名譽、信用，或以侵害他人感情
26 名譽為目的之謂。按姓名乃用以區別人己之一種語言標誌，
27 將人個別化，以確定其人之同一性（最高法院101年度台上
28 字第1868號判決參照），又參諸民事訴訟法第19條之立法理
29 由記載「姓名權者，因區別人己而存人格權之一」，是姓名
30 權所欲保護者乃權利人使用其姓名之權利不受他人爭執、否
31 認，不被冒用而發生同一性及歸屬上混淆之利益。另按共同

01 侵權行為之成立，以各加害行為有客觀的共同關連性，亦即
02 各加害行為均為其所生損害之共同原因為已足，不以各行為
03 人間有意思聯絡為必要（最高法院83年度台上字第742號判
04 決參照）。查原告主張被告侵權行為之情節，本院判斷如附
05 表一、二、三所示，被告既侵害原告名譽權，原告依民法第
06 184條第1項前段、第185條第1項前段、第195條第1項前段規
07 定，請求被告負損害賠償責任，自屬有據。被告雖就侵權事
08 實發生在本件起訴前2年者，為時效抗辯，然本院認定之被
09 告侵權行為事實距起訴日即112年12月28日（本院卷一第9
10 頁）均未超過2年，被告所辯仍無從解免其損害賠償責任。

11 (三)再按慰藉金之多寡，應斟酌雙方之身分、地位、資力與加害
12 之程度及其他各種情形核定相當之數額。其金額是否相當，
13 自應依實際加害情形與被害人所受之痛苦及雙方之身分、地
14 位、經濟狀況等關係決定之（最高法85年度台上字第460號
15 判決參照）。審酌被告明知現今社會網際網路無遠弗屆，傳
16 送資訊迅速，竟輕率於網路上傳布侵害原告名譽權之內容，
17 並設置「師虎休息站」使不特定多數人得以偏激言詞共同貶
18 損原告名譽，客觀上足令人致生原告工作能力不佳、面貌不
19 揚等負面評價，堪認原告確實受有精神上痛苦。再考量原告
20 自陳：學歷為碩士畢業，目前為執業律師，月收入平均50萬
21 元，與父母同住，經濟狀況小康等語（本院卷一第316
22 頁）；被告自述：學歷為大學畢業，於私人公司擔任上班族，
23 月薪約4萬元，已婚無子女，需扶養父母及配偶等語
24 （本院卷二第183頁）；再參以原告稅務T-Road資訊連結作
25 業財產查詢結果（戶籍卷第15-22頁）、被告稅務電子閘門
26 財產所得調件明細表（本院卷一證物袋）所示：原告名下財
27 產價值約1,800餘萬元；被告111、110年度財產約為50餘萬
28 元等情，認原告請求非財產上損害以30萬元為適當，逾此範
29 圍之請求，即屬無據。

30 四、綜上所述，原告依民法第184條第1項前段、第185條第1項前
31 段、第195條第1項前段規定，請求被告給付原告30萬元，及

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即113年1月20日（送達證書見本院卷一第285頁）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為有理由，應予准許，逾此範圍之請求，為無理由，應予駁回。原告依上開規定請求既有理由，則其併依民法第18條、第19條、第227條之1、個人資料保護法第29條1項、第31條規定為同一請求，本院即無庸審論，附此敘明。

五、兩造均陳明願供擔保聲請宣告假執行或免為假執行，經核本判決原告勝訴部分所命給付未逾50萬元，應依民事訴訟法第389條第1項第5款規定職權宣告假執行。被告聲請宣告免為假執行，核無不合，爰併依民事訴訟法第392條第2項規定，酌定相當之擔保金額准許之。至於原告敗訴部分之訴既經駁回，其假執行之聲請失所依據，併予駁回。

六、本件事證已經明確，兩造其餘攻擊防禦方法及證據，經本院審酌後，認與判決結果不生影響，爰不逐一論述。

七、訴訟費用負擔之依據：民事訴訟法第79條。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7 日
民事第一庭 審判長法官 陳弘仁
法官 范馨元
法官 張亦忱

得上訴（20日）

附表一（被告於直播平台之發言或與網友之對話）

編號	時間	直播平台	內容	原告主張	被告答辯	本院判斷
1	110/12/31	黃獅虎	我知道你在看。愛看就看，用力看，多看兩遍。我不看，我最大，哈哈哈哈哈。我跟老婆兩個開開心的哦。哪像你對不對，一個人沒人逗陣，做人失敗嘛。講白了嘛，你根本私底下沒有朋友嘛。誰在網路上取暖啊，有多厲害嗎，在有錢也沒用，有錢不會買到真正的友誼啦。不要以為自己很有錢哦，就大家是朋友，我朋友好多哎。沒有啦，大家趨炎附勢啊。你少來了啦，看多了啦，大家都出過社會啦。有錢人在身邊的，十個、九個都是為了他錢的。另外一個哦，他可是為了要他命，哈哈，真的啦，很多啦，拜託哎。我晚上跟我老婆吃跨年大餐，吃完之後我們騎摩托車出去看夜景，最後開直播拿手機去外面，外面去晃，爽。哪像你哎，好棒好棒哦，各種七彩呼啦屁，你的聊天室裡	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並未經查證即以直播方式對外公開散布，並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僅為合理意見表達。	由被告所述內容並無從得知被告具體指摘原告何等不實事項，且內容在客觀上亦無貶損原告名譽權之情形，自無侵害原告名譽權。

			面，各種你好棒你好棒哦，這是我這輩子最幸福的事情哦。大家啊，不就是想說在你身邊可以拿到一點好處。			
2	110/12/31	黃獅虎	我的那個會員就一直在直線下降中。我跟大家講更好聽的、更好笑的事情，是有幾個退掉會員的人，還跟這一波什麼什麼，總之這些直播主的事情，還沒什麼關係的。這個就是被人家私下挑撥，挑撥離間給中傷掉的人。我跟大家講，那還真的故意挑我，挑這些曾經會幫助過我的這些朋友們，去挑撥還真精準。其他人還不會，為什麼不找宸華啊，為什麼不找我最好的兄弟胡宸華，為什麼？看人，看有錢才去。大家不是笨蛋，我們都看得出來，專門去找有錢人。我不會被你打敗的，好吧，你做你的，做好你的事情，你做不好，大家都可以監督啊，我沒在怕你。我告訴你啊，我不怕你，最簡單就是哦，你會看我的直播，我不會去看你的直播啊，哈哈哈哈哈。我不看你的直播，我最大，你看我直播，你就輸了，好不好，有種你不要看我。我在這邊講得會飛天鑽地，我不看我最大，我不看、我也不見心不煩啊，但是你會看啊。煩死你啊，我天天開啊，把你煩死。	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並未經查證即以直播方式對外公開散布，並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3. 被告表示要天天開、煩死原告，語帶騷擾及恐嚇意思，侵害原告免於被騷擾、恐懼之自由。	被告欲每日開直播行為，並未侵害原告權利。	由被告所述內容並無從得知被告具體指摘原告何等不實事項，且內容在客觀上亦無貶損原告名譽權之情形。另被告在自己直播平台發表言論，並非對原告為任何強暴脅迫行為，自無從評價係對原告為恐嚇、騷擾行為。
3	112/3/9	黃獅虎	哈哈。這個「冬瓜」最近不知道在搞什麼，應該很快就會有動作了。我看情況，我不理他，我有空，我就跟他玩，大家要玩來啊，我沒有什麼不能失去的，再慘不就這樣子嘛。我是一個NOBODY，我是一個NOBODY。我沒差，怕你咬我，我不會怕你啊，你是千金之子，我是一無所有，要跟我配，你是笨嗎，你想太多。	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暗喻原告會私下對被告做小動作，貶損原告是一個小人，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用「冬瓜」不雅綽號，隱射原告身高矮小，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對原告為歧視性用語，且造成網友群起以不雅綽號模仿效應，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1. 兩造素有紛爭，被告預測原告將對被告採取司法動作等語，未侵害原告權利。 2. 形容身高不使個人社會評價受到貶損。 3. 被告用語縱使傾向情緒化，亦不當構成侵權行為。	1. 被告稱原告「應該很快就會有動作了」，固係對具體事實有所指摘，惟徒憑該文語，意無從得知「動作」究竟所指為何，加以原告嗣對被告提起本件損害賠償訴訟，故被告辯稱「動作」係指提起司法訴訟等語，亦與常情無違，難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 2. 被告以「冬瓜」指稱原告，暗諷原告身高，顯具惡意，已非合理意見表達範疇，侵害原告名譽權。
4	112/3/29	黃獅虎	之前有人寄給我看，老實說我有點懶得再去搜尋這些有的沒的，浪費時間。就有人弄給我看，就是就「某哥」啦，「某哥」、「某哥」，號稱曾經大學教過課，這是人家給我看。有個真的討厭他，有一個人真的討厭他。然後現在被別人噏，被人家起底，我都為他擔心。我跟他說你要小心一點，他討厭起討厭他。然後我猜是可能跟以前被他念過的人，因為他得罪很多人。然後他傳了一份資料給我看。啊，「某哥」啊，「某哥」以前曾經號稱說在某間那種某	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並用「自稱專業，其實不怎麼專業，被女神趕出去的一個不太專業的傢伙」，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原告擔任講師並不止於一家大學任教，不僅曾在中州科技大學，也曾在	僅為合理意見表達。	是否具有法律專業為個人意見表達而非事實陳述，且「自稱專業，其實不怎麼專業，被女神趕出去的一個不太專業的傢伙」等語，且其言詞並無偏激不堪，又左列內容文義上並無從解讀出原告係靠關係才得以擔任大學

			<p>大學，在某大學教過書。嗯，「某哥」啊，他說在某大學教過書。的確他真的在某大學教過書，沒有錯、沒有錯，嗯這是真的，他沒有騙你們，我常常在替他澄清，哈哈，他說是真的。對啊，包括他是專業人士這件事情，有執照的也是我跟大家講啊，我保證是啊。我常在上面直播時候，對啊，幫他保證這些事情，所以變成我在蹭他。哈哈，我都跟你們說了。他以前在某間大學的確真的是教過書，就是講師啊，他還不到教授還沒那個資格，就講師啊。</p> <p>那某人給我看，的確是這樣子。哎，大家晚安，大家晚安，我等下就下線了。不好意思，我今天不是要開麥上，我只是先測試一下。我先跟你們說這個，我現在是用別台電腦在開直播，這是我備用的一台筆電那這個可以開24小時，真的開三天三夜都可以啊，所以我先用這一台。那我原來那筆電是來工作用的。這就是為什麼自己現在做測試，就是這個原因。好，我剛剛講了一半。就是「某哥」啊，「某哥」啊，自稱專業，其實不怎麼專業，被女神趕出去的一個不太專業的傢伙。那他說他以前在某間大學教過書，的確這是真的。我跟大家說了，我這人是有一說一有說，他的確在某間大學教過書，還出過書。嗯，對啊，他是很會讀書沒有錯啊，這是事實啊。但是你們可能不知道哦。</p>	<p>靜宜大學任教過，且原告是因為有律師資格身份及執業多年，以及有教師證資格，而經該些大學聘任為講師，但被告卻不斷明示或暗示原告是靠家人關係或家裡有錢才得以任教，及侮辱原告不專業等錯誤及負面資訊，侵害原告名譽，故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p>	<p>講師之意，難認左列內容有侵害原告名譽權。</p>
5	112/3/29	黃獅虎	<p>哈哈，好。我剛講說那個這位不是很專業，自稱專業但不怎麼專業的傢伙。他的確在大學教書，是一間技術學院、是一間技術學院，當然也是在中部。重點是什麼，你知道嗎，人生就是一個But，就是一個But。當時吧，因為他給我看的不是現在的資料，是兩、三年還是三、四年前，其實我不是很清楚，他給我看的資料是幾年前的資料，他的確在大學當講師。但是，人生就是個但是。就是這位哥的父母是那間學校的校董。嗯，對啊、是啊，大家你們可以去查他的名字啊。還真的哎，對啦，回去，他算自家開的嗎，好像也不算自家開啦，他就是他家就是有一份股份在裡面，看起來好像專門搞教育事業的吧，其實我也不是很清楚。是人家給我的資料，我查一查。因為你知道嗎，我這人哦，疑心病很重，不好意思，因為我被太多人坑過，尤其是那個不太專業的傢伙，我被他坑的太嚴重了，所以我現在都會比較小心。不會小聲哦，好好好，我這邊OBS（直播系統）上面混音器顯示沒有很大聲，聽得清楚就好了。我現在被那個傢伙坑到、嚇到啊，對，所以我現在很多事情我都小心翼翼。別人給我資料我也是在這查證，也花了不少時間去查，還真的是網路上的資料，這網上資料。</p> <p>所以我不講那種什麼私密的啊，我爆料了、我爆料了、他的資料在我手上，我</p>	<p>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並用「自稱專業但不怎麼專業的傢伙」、「不太專業的傢伙」等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原告擔任講師並不止於一家大學任教，不僅曾在中洲科技大學，也曾在靜宜大學任教過，且原告是因為有律師資格身份及執業多年，以及有教師證資格，而經該些大學聘任為講師，但被告卻不斷明示或暗示原告是靠家人關係或家裡有錢才得以任教、及侮辱原告不專業等錯誤及負面資訊，侵害原告名譽，故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p>	<p>僅為合理意見表達。</p> <p>是否具有法律專業為個人意見表達而非事實陳述，且「自稱專業，其實不怎麼專業」、「不太專業的傢伙」等語，其言詞並無偏激不堪，然被告於直播內容指稱原告父親為某技術院校董、原告家族就該學院有股份，已有意寓原告係因依靠家族關係始擔任大學講師之意，堪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p>

			<p>不做那種事情了我不幹那種事了，反正這是網路上的資料，也不會去拿那講那人家網上沒有的資料，把他講的難聽，這樣子我覺得沒有必要了，這種下流的事情真的少做了，真的那種網上資料其實你想查都查到，只是我沒有空去查。那有人給我這個資料呢，顯示啊，其實那間技術學院，也就是他家有一份股份在裡面了。哎，就是這麼簡單了。那是不是因為他家跟那個技術學院有淵源，才有辦法當講師，我不知道哎。說明他真的很優秀啊，他很厲害啊，他很厲害，真專業、還真厲害，所以去教書嘛。我們往好方面去想，就當是這樣子吧。這比較巧啦，比較巧啦，他爸爸在裡面是校董，現在好像不是了吧，其實我不是很清楚，不過那是幾年前的東西了。對啊，嘿嘿嘿。所以啊，我覺得最重要的哦，好像是家裡有錢哦，哥哥爸爸真偉大，這個比較重要。</p>			
6	112/3/29	黃獅虎	<p>我之前也曾經想過很多奇奇怪怪的方法。這之前不知道誰跟我講的，也蠻有道理的啊。說真的啊，大家出社會行走江湖，其實沒有誰沒有認識幾個人，大家都有，多少都認識點人。但是有些時候啊，你要動用這些關係或幹嘛，其實有時候會嗯，會有很多不可預知的，不可預知的一些後果啊，那問刀哥就知道了。很多時候你要動用一些奇奇怪怪的一些，不是不是奇怪，就是有些比較特別的關係的時候，其實會有又會有一些些問題啊。但你運用這些東西下去，有些時候會把事情弄得比較複雜。那我們都是比較單純的人，而且我跟我們以前那些朋友們，我們都已經大家各走各的路了，當然我去請他們幫忙一定有辦法哦，對啊、對啊，就是「社會事」啦，對啦，對啦若真的要用「社會事」下去，事情就會有點會越弄越複雜。網路事網路了啊，那你怎麼把它弄到說、對不對，弄到那種不可收拾的地步。最好不要，對啊，刀哥你最清楚了嘛。我也是啊，以前都很清楚說有些事情啊，這樣子一弄會把大家弄得非常複雜，所以我個人也是覺得不要去弄那些。</p> <p>你真的靠一些其他的方式，去這些，去處理「社會事」的方式啊，那就會把事情弄得比較複雜。當然可以解決了，但解決之後呢，對啊，很多很多奇奇怪怪的那種事情都有發生，無可預測啊。最常有的就是啊，你叫一個人去處理他，那你現在比較腦充，哦對，出了力比較大對不對，一棒敲下去，對方沒呼吸了怎麼辦啊，我們罪加一等，教唆。你只是想教訓他，結果人家教訓過頭了，那也不是你能控制的。比如以前我朋友遇過啊，傻傻的就一時氣憤，跟著人去，就關最久的就是他。所以我覺得成年人哦，大家要講、就講清楚啊，網路上嘴炮就網路上解決啊。然後有些人就喜歡</p>	<p>1. 被告言論內容不實，隱射原告，暗喻原告會私下找一些不明人士，以不正當手法去教訓被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表示要動用一些比較特別的關係，並以「社會事」代稱，隱射要找黑道人士來教訓原告或找麻煩，語帶騷擾及恐嚇意思，侵害原告免於被騷擾、恐懼之自由。</p>	<p>1. 僅為建議網友勿採取違法手段解決紛爭。</p> <p>2. 被告明確表達「網路上嘴炮就網路上解決」，並無發表欲動用特別關係侵害原告權利之言論。</p>	<p>1. 細譯左列內容，被告雖有講述「社會事」等語，但該文義語意不明，無法解讀出原告會私下動用黑道等惡勢力教訓被告，難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p> <p>2. 被告雖稱其也可以請人幫忙處理「社會事」，但旋即表示「這樣子一弄會把大家弄得非常複雜，所以我個人也是覺得不要去弄那些」、「那這類事情就比較複雜那比較糟糕啊」，難認被告有要找黑道人士教訓原告之意。原告雖提出原告與暱稱「心樂」之人之LINE對話紀錄，主張被告侵害原告免於被騷擾或恐懼之自由，然觀諸該對話內容（本院卷一第29頁），「心樂」對原告所稱略以：當時我只擔心他和佐助去你律師事務所找你麻煩等語，並無從認定被告係找黑道人士教訓原告，且</p>

			弄到現實上去，那麼現實上去的時候，那這類事情就比較複雜那比較糟糕啊。			原告亦對「心樂」回覆稱：我懶得理黃思虎，他動不動就拿我作話題，真的很無聊等語，可見原告並無因被告行為而感受騷擾或恐懼，自無侵害原告免於被騷擾、恐懼之自由。
7	112/4/27起至112/10/23	師虎休息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被告於「師虎休息站」頻道中之24小時聊天室，標注原告之姓名。 2. 被告也曾於該聊天室表示要「光明正大地罵人講八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被告未經原告同意，任意在其聊天室長時間標注原告名字，侵害原告姓名權。 2. 被告於聊天室表示要「光明正大地罵人講八卦」，故該聊天室開設用意是要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直播中表示「我先跟你們說這個，我現在是用別台電腦在開直播，這是我備用的一台筆電，那這個可以開24小時，真的開三天三夜都可以啊，所以我先用這一台」，可知該聊天室是整天24小時對外公開播送。 4. 被告經營網路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開設聊天室之用意顯然違反禁止「騷擾與網路霸凌處理政策」之社群規範。 	<p>談論八卦無法推論即當然有侵害原告名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被告於直播平台中標註原告姓名之行為，並無使原告姓名發生同一性及歸屬上混淆之情形，自無侵害原告姓名權。 2. 被告於「師虎休息站」直播頻道表示：我把這裡改成「獅虎音樂」好了，光明正大酸人、罵人、講八卦等語，有「師虎休息站」直播網頁截圖（本院卷一第33頁）可稽，且審酌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後，確實吸引諸多人以指涉原告之不堪暱稱（詳附表三），在該直播平台上針對原告為侵害名譽權之言論（詳附表二），甚至在「師虎休息站」頻道直接標註原告姓名，此有「師虎休息站」頁面（本院卷一第31頁）可證，可知「師虎休息站」確係被告為提供自己及不特定公眾辱罵、指摘包含原告在內等對象所設立之直播平台，是被告設立「師虎休息站」，與不詳之人共同侵害原告名譽權（詳後述），應堪認定。被告雖辯稱

						上開截圖畫面顯示該影片係在討論臺灣女性，可證明「師虎休息站」並非在侵害原告名譽等語，與客觀事證不符，自非可採。
8	112/5/11	師虎休息站	<p>師虎休息站：想看黑洞和法律哥和吳玲玲配合攻擊的證據嗎？</p> <p>師虎休息站：好，有個傢伙動不動就要告人，難怪沒朋友。</p>	被告於聊天室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	討論原告行為僅屬於事實陳述。	<p>1. 「想看黑洞和法律哥和吳玲玲配合攻擊的證據嗎？」僅是詢問直播平台上之人有無想觀看證據，且前後語焉不詳，無從認定原告之名譽權受侵害。</p> <p>2. 被告張貼「好，有個傢伙動不動就要告人」等語，乃係對具體事實有所指摘，且其文義將使人產生原告為深諳法律之人士，卻未依其法律專業判斷案件性質而濫行起訴等負面評價，且被告亦未證明該言論業經合理查證，自己侵害原告名譽權。</p>
9	112/5/31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圖案）教主又在裝忙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裝忙討拍兼酸人恐嚇直播碎碎念。</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碎碎念4武大娘勿習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法師執照機腿換的、金Bi。</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4短腿不4雞腿。</p> <p>何生：偽娘還敢叫自己哥哥勿喲哪來勿勇氣勿喲～～</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慫勺到2星期又開始想傳教勿喲～～偶幫尼推播勿喲～～勺然520那《線上人數讓尼勿面子掛勺住勿喲～～</p> <p>黃師虎：一大早這麼熱鬧，應該是某人開直播吧…那麼早…。</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小短腿一早起床穿鞋墊才能爬上車。</p> <p>何生：@黃師虎他還要開第2次勿喲～～冬瓜神教人數崩盤需要靠仇恨止跌回升勿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圖案）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戰無不勝，（熊貓圖案）冬瓜教主，（熊貓圖案）文成武德，（熊貓圖案）千秋萬載，（熊貓圖案）一統江湖。</p>	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	被告向其他網友打招呼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	<p>被告於本次直播內容中雖僅表示「一大早這麼熱鬧，應該是某人開直播吧…。那麼早…。」、「@腹胖大綠絲（熊貓圖案）午安。」、「黃師虎：現在看到”請客”兩字就心驚……這輩子沒遇過這種人。」、「黃師虎：@何生（拍手圖案）（比讚的圖案）。」、「黃師虎：@法律豬午安（笑臉圖案）。」，但因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等人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8。</p>

			<p>何生：偶們對於多元成家抱持高度正面觀念勿啲～～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自信一點一把年紀勿趕快企性轉還來得及勿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泥豪說勿對、（熊貓）律師執照不知道怎麼考到勿、玩開心水族館換的嗎？</p> <p>何生：餸88老扣扣冬瓜老嫗團企市場買失委月巴失豆冬瓜中午下麵吃勿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堂堂（熊貓圖案）大法師嫉妒（老虎圖案）比他幸福，跟（老虎圖案）一個小小上班族計較破壞，金Bi。</p> <p>黃師虎：@腹胖大綠絲（熊貓圖案）午安。</p> <p>林嘎咪：@腹胖大綠絲好、請教你是不是愛吃炸物所以腹胖。</p> <p>金蜜蜂冬瓜露：腹胖大綠絲泥請朋友吃飯會發票留一年抱怨朋友沒回請媽？</p> <p>何生：月復月半迷有關係一肚子拐就非常陰險狡詐勿啲～～。</p> <p>黃師虎：現在看到”請客”兩字就心驚……這輩子沒遇過這種人。</p> <p>法律豬：一天開兩次直播你說很忙？</p> <p>何生：在老老的髮粉圈裏挖呀挖呀挖～種小小的種子得矮矮冬瓜。</p> <p>季八的隔壁老王：@金蜜蜂冬瓜露這樣才是下麵專業戶的專業啊。</p> <p>黃師虎：@何生（拍手圖案）（比讚的圖案）。</p> <p>黃師虎：@法律豬午安（笑臉圖案）。</p> <p>法律豬：黃師虎（愛心圖案）。</p>			
10	112/6/17	師虎休息站	<p>何生：高8度偽娘鼻音尖叫4每《人都能看勿勿嘔吐勿啲～～偶也要4要空腹8小時才能勉強聽鼻音尖叫30分鐘勿嘔吐勿啲～～話說偶踢爆冬瓜教主aka瓜婆婆譏笑嘲諷二林人冬瓜教主土下做道歉勿迷油勿啲～～做錯事勿道歉真勿4死性不改勿啲～～</p> <p>黃師虎：空腹8小時（笑臉圖案），但還是有胃酸和膽汁啊……</p> <p>黃師虎：@何生是呵…看你的創作我一整天的心情都會很好（笑臉圖案）？</p>	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	被告向其他網友打招呼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	被告雖僅僅係回應暱稱「何生」之人「@何生是呵…看你的創作我一整天的心情都會很好（笑臉圖案）？」，但因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14。
11	112/6/28	師虎休息站	<p>短腿冬瓜武大郎：@黃獅虎早弓弓小冬瓜說他都會來偷看泥乙腿那門短還那門愛偷看4真愛。</p> <p>黃師虎：武大郎他在忙寫訴狀沒空吧？</p> <p>短腿冬瓜武大郎：@黃獅虎沒冬瓜熱愛網路因為J邊他才能當180勿嘔吧現實生活腿太短太彘心</p> <p>黃師虎：@短腿冬瓜武大郎現實生活可能很無聊吧…整天泡在網路找認同感。</p> <p>短腿冬瓜武大郎：想看一下一《腿長只有30cm勿沒冬瓜在轉圈一直靠天泥們也會為沒冬瓜感到悲喪想哭腿怎門會那門短弓。</p> <p>海陸薄片：@林嘎咪冬瓜教主把小裙裙收在音樂盒裏。</p>	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	被告與其他網友互動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	被告所述「武大郎他在忙寫訴狀沒空吧？」、「@短腿冬瓜武大郎現實生活可能很無聊吧…整天泡在網路找認同感。」、「@短腿冬瓜武大郎現實生活可能很無聊吧…整天泡在網路找認同感。」、「@海陸薄片放飛自我（笑臉圖案）」、「@海陸薄片你們說的跳舞影片

			<p>短腿冬瓜武太郎：沒冬瓜現實生活都踮高蹺出門J樣出門一趟很累ㄗ所以他都跟芭比娃娃買家具才能買到沒冬瓜能用ㄉ。</p> <p>黃師虎：@海陸薄片放飛自我（笑臉圖案）。</p> <p>黃師虎：@海陸薄片你們說的跳舞影片我沒看過…給一下連結或關鍵字吧。</p> <p>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再次介紹彰化員林甲○○律師又帥又專業（網址：http://www.youtube.com/shorts/MklC0PXL0cQ）。</p> <p>海陸薄片：@黃師虎尼猜差ㄉ幾ㄍ尺碼？（網址）</p> <p>黃師虎：@海陸薄片髮型很像，其他不好說（笑臉圖案）。</p> <p>海陸薄片：冬瓜教主拿這ㄍ視頻企剪頭髮ㄉ啲？（笑臉圖案）</p> <p>海陸薄片：偶目測冬瓜教主身高比視頻裏跳舞ㄉ再矮1ㄍ頭ㄉ啲～～</p> <p>黃師虎：我見他本人髮型和影片的人很像，現在不知道，2021年的事了。</p> <p>黃師虎：身高就不好說…我也不高。</p> <p>海陸薄片：@黃師虎月艮比冬瓜長揪4人生勝利組ㄉ啲～～</p> <p>黃師虎：哈哈（笑臉圖案）。</p>			<p>我沒看過…給一下連結或關鍵字吧。</p> <p>」、「@海陸薄片髮型很像，其他不好說（笑臉圖案）。」、「我見他本人髮型和影片的人很像，現在不知道，2021年的事了。」、「身高就不好說…我也不高。」等語，因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16。</p>
12	112/6/30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皺88超老扣扣哥布林瓜婆婆想聽偶為他們做ㄉ主題曲ㄉ。</p> <p>海陸薄片：好久好久的故事，是師虎告訴我。</p> <p>海陸薄片：在星期五的下午時，有冬瓜在碎嘴～</p> <p>海陸薄片：聰明的孩子關YT，冬瓜最愛吃小鮮肉～</p> <p>黃師虎：（笑臉）真有才。</p> <p>海陸薄片：偶選4要說1句，冬瓜教主尼ㄉ工作能力好差ㄗ～～</p>	<p>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p>	<p>被告與其他網友互動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p>	<p>被告所述「（笑臉）真有才。」等內容，僅係單純回覆他人，惟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17。</p>
13	112/7/4	師虎休息站	<p>黃師虎：有人在小黃台得到聲量，只是後來自己走鐘人家不讓他上去，就翻臉，叫側翼天天開聊天室霸凌小黃，說不開台的自己開台，洩漏別人的個資還把講電話的錄音放出來…放初來的還只是斷章取義的那部分。</p> <p>黃師虎：霸凌別人2年多…搞到自己工作頻頻失誤…沒東西可以講…開始挑撥賽弄人去霸凌人…四處到別人聊天室拉客和訴苦…很沒格調。</p> <p>海陸薄片：建議馬尼刺勿連環屁視頻搭配冬瓜教主網路上公布ㄉ失敗紀錄會油爽度爆表ㄉ新感受ㄉ啲～～</p> <p>黃師虎：工作失誤還怪別人在弄他的工作…也是服了這個人…都是別人的錯…不知道這是個什麼媽寶都快50了還這麼丟臉…要不要回家吃奶幫你換尿布？</p> <p>黃師虎：@海陸薄片希望教主能在直播好好的正式的把馬屁精的馬屁視頻一句一句講解聖經一樣…也不枉費別人寫這麼多還放圖片影片…。</p>	<p>1.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以不實資訊隱射及侮辱原告，還以「媽寶都快50了還這麼丟臉」、「要不要回家吃奶幫你換尿布」等侮辱性內容，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並未經查證即以直播方式對外公開散布，並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p>	<p>被告言論係針對涉及公眾領域事實所為可受公評之評論。</p>	<p>1. 「媽寶」一詞，係指摘他人均聽從母親意見，宛如尚在襁褓中之巨嬰等語，故被告指摘原告「工作失誤還怪別人在弄他的工作…也是服了這個人…都是別人的錯…不知道這是個什麼媽寶都快50了還這麼丟臉…要不要回家吃奶幫你換尿布？」等內容，乃指稱原告身為成年人卻凡是聽從母親意見，並無主見及擔當之意，且其用詞顯具輕蔑、嘲諷意涵，自足以減損原告社會評價，核屬</p>

						<p>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言論。</p> <p>2. 另被告所述「有人在小黃台得到聲量，只是後來自己走鐘人家不讓他上去，就翻臉，叫側翼天天開聊天室霸凌小黃，說不開台的自己開台，洩漏別人的個資還把講電話的錄音放出來...放初來的還只是斷章取義的那部分。」等語，則係對具體事實有所指摘，且其內容足令人產生原告經營「小黃台」直播平台不善後，即教唆黨羽霸凌他人，並洩漏他人個人資料等不當及非法行為等負面評價。而被告所提原告於「小黃台」之播放清單截圖（本院卷二第515-521頁）僅足證明原告曾有在「小黃台」發表直播一節，不足認被告有相當理由確信其所述為真實，是被告此部分言論侵害原告名譽權，亦堪認定。</p>
14	112/7/4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哎呀哎呀..哥布林法師又~~增家失敗紀錄ㄉㄛ~~把客戶寫ㄉ粉可憐ㄉㄛ~~拔拔需要兒子回家幫忙搬貨ㄉㄛ~~但4碰到冬瓜教主這種普攏共ㄉ哥布林法師注定希望落空ㄉ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裁定112年度聲字第XXX號112年度聲字第XXX號聲請人即選任辯護人000律師。</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報告：把拔、、、我要回家拉、、、停止羈押又被駁回了拉。</p> <p>海陸薄片：令人鼻酸ㄉㄛ~~</p> <p>斜教敗訴律師：每天兜再找（老虎圖案）ㄉ搽、心裡放不下、討厭（熊貓圖案）ㄉ人越來越ㄉ、玻璃心又愛看、無心在工作上敗敗敗素、找律師貞ㄉ要注意呀。</p> <p>黃師虎：每次想到何生@海陸薄片就想到'令人鼻酸'這句話（笑臉）。</p>	<p>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p>	<p>被告與其他網友互動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p>	<p>被告所述「每次想到何生@海陸薄片就想到'令人鼻酸'這句話（笑臉）。」等語，因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19。</p>

15	112/7/14	師虎休息站	<p>黃師虎：去參與仇恨台的直播，很容易被感染仇恨的情緒。</p> <p>黃師虎：如果有時間搞那些把戲，為什麼不把時間拿去端正自己的品格呢？或加強專業好好工作？</p> <p>黃師虎：之前講過，有病應該去看醫生，不是開直播，生意不好應該去找客人，不是開直播，專業不足應該好好去學習，不是開直播，自卑應該去正向思考多增家自己的內在外表，不是開直播。</p>	<p>1. 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每天開直播及24小時霸凌原告之聊天室，還惡意栽贓原告，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p>	<p>僅為合理意見表達，且並非指涉原告。</p>	<p>被告左列言論僅係發表直播行為之優點，尚難遽認在指涉原告。</p>
16	112/7/19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不專業的：律師考試很難考，千分之八勿錄取率耶原音原速無碼影片在留言區(網址：http://www.youtube.com/shorts/jonuMqz2FNU)</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黃師虎可以置頂嗎？</p> <p>黃師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早安(笑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黃獅虎早弓刁沒冬瓜泥勿一舉一動很懂世。</p> <p>黃師虎：@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哈…真的，這麼怕我幹嘛？這麼急著要毀了我？怕我把他和我說的事都抖出來嗎？(笑臉圖案)</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冬瓜翹著小短腿在開心勿等泥罵他弓黑黑上鈎力。</p> <p>黃師虎：法律哥是彰化員林鄉親認證的好律師，遠近知名、有口皆碑，服務過的都說好，請大家告訴大家。</p> <p>斜教敗訴律師：@武大郎泥厲害窩、冬瓜教主喜歡挑釁挖動逼對方違法、她就可以告人力。</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斜教敗訴律師像我J種小短腿除力推別人<4以卯還有一張嘴特別厲害每天都在靠天。</p> <p>斜教敗訴律師：@武大郎推輪去屎(笑臉圖案)。</p> <p>斜教敗訴律師：所以濕唬別上當、維持現狀、這樣她啾氣撲撲一直拜樹力。</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當然阿等他口躺平力我就4最高勿人力開熏。</p> <p>黃師虎：@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快被你笑死(笑臉圖案)。</p>	<p>1.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要求被告置頂造謠原告之影片，被告也予以置頂，此從置頂文有「Pinned by 師虎休息站」為證，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該些帳號互動而不加以制止、封鎖、刪除，且被告還能回應原告頻道「法律哥」以及律師身份、工作地點在彰化員林等情，足以證實被告也知悉該些帳號是針對原告，足證該聊天室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不僅未禁止封鎖，反而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不當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甚至還於聊天室中主動置頂該些不當帳號提供之影片連結，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就該些帳號之侵害行為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被告與其他網友互動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p>	<p>同附表二編號25。</p>
17	112/8/29	師虎休息站	<p>斜教敗訴律師：法律哥急了。</p>	<p>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p>	<p>被告與其他網友互動之言論</p>	<p>被告所述「@大夜大矮冬瓜 三觀炸</p>

			<p>大夜大矮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怎門迷油揪那《灰白色勿揪人洗底褲一起一起粗飯了 減肥皂檢到人森變成灰白色勿 這門悲慘 冬瓜教主都勺給他1《粗大餐勺機會 令人鼻酸勿啲～～</p> <p>大夜大矮冬瓜：建議冬瓜教主把歐賽康介紹給灰白色勿揪人洗底褲 這樣揪人洗底褲檢肥皂勿時候 健康油活力勿歐賽康口以幫忙「顧後門」勿啲～～</p> <p>大夜大矮冬瓜：@黃師虎 尼看那《冬瓜拜樹斜教勿言論和所作所為484刷新尼勿三觀勿。</p> <p>黃師虎：@大夜大矮冬瓜 三觀炸裂，毫無底線，快鑽到地心裡去了。</p>	<p>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p>	<p>無侵害原告之權利。</p>	<p>裂，毫無底線，快鑽到地心裡去了。」等語，該內容本身並無足使人對原告產生負面評價之意涵，惟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45。</p>
18	112/9/19	師虎休息站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教主看到偶粗現又要準備企外面排放廢棄找大餐配垃圾話冬瓜聊天室勿啲～～</p> <p>黃師虎：大夜大矮冬瓜（笑臉圖案）。蕭宏智：沒用的東西，我上班每天騎車經過他是務鎖，會看到一個畏畏縮縮的矮冬瓜低頭快步走出去，好像怕被打一樣，沒用的東西。</p>	<p>被告於聊天室與網友一起對原告為隱射及侮辱性言語，侵害原告名譽。</p>	<p>被告向其他網友打招呼之言論無侵害原告之權利。</p>	<p>被告所述「大夜大矮冬瓜（笑臉圖案）。」等語，該內容本身並無足使人對原告產生負面評價之意涵，惟被告架設「師虎休息站」，供其他網友為侵害原告名譽權之行為，自仍應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此部分詳附表二編號51。</p>
19	112/4/14	師虎休息站	<p>黃獅虎：我可以確定，我們還沒開始吃，他就結好帳了，因為在肉送上來前我們就坐著開始八卦聊天。</p> <p>黃獅虎：我快50歲了，第一次遇到還沒開始上菜就被結帳。</p> <p>黃獅虎：會不會哪天我去選立委，他去電視台保留，黃獅虎吃霸王餐，沒回禮沒禮貌。</p> <p>黃獅虎：去媒體爆料。</p> <p>黃獅虎：然後把當天的錄音拿出來。</p>	<p>被告於聊天室中，就原告請客被告夫婦二人一事，不斷散佈與事實不符之訊息，貶損原告之社會評價而侵害原告名譽。</p>	<p>被告僅為陳述自身經歷之事不具違法性。</p>	<p>被告指摘原告擅自請被告及其配偶吃飯一事，無論屬實與否，客觀上均不足以影響他人對原告名譽之評價，自難認有何侵害原告名譽權之情。</p>
20	112/4/14	黃獅虎	<p>我出社會第一次遇到這種人。你知道嗎，出社會第一次遇到啊。我去吃飯啊，菜都還沒出來，就有人去結帳了。你知不知道。我們都還坐在那邊聊天呢。我還以為都，對啊。我們都沒有想到說有人可以結帳，結這麼快啊。我都還沒有、我都還沒有、我們菜都還沒放到桌上呢。我們去吃壽喜鍋，我菜都還沒有放到桌上，我太太好像是在第一輪還沒吃完的時候，就偷偷的拿著錢包去櫃檯付帳，櫃檯跟他說那位先生已經付了。嗯，對啊，太太嚇一跳啊。知不知道，其實已經有點沒禮貌了。因為這真的有點沒禮貌。因為我們在這十幾分鐘、二十分鐘左右，太太就偷偷付帳了，其實有點沒禮貌。</p> <p>我們就怕說，人家從員林來這邊要給我們請客，來我們員林來這邊要給我們吃飯。那我們怎麼可以讓人家請客啊，不對，可以怎麼可以讓人家出錢呢，我們要請人家。我知道他收入很高，但那不是問題啊，這一頓飯幾千塊，我們還沒有問題的。結果居然說，哇靠，因為只有兩個時間可以付錢了，因為他比較晚</p>	<p>被告之後於直播中，就原告請客被告夫婦二人一事，仍不斷散佈與事實不符之訊息，貶損原告之社會評價而侵害原告名譽。</p>	<p>1. 被告僅為陳述自身經歷之事實不具違法性。 2. 被告係陳述被告未請客對原告不禮貌，未侵害原告名譽。</p>	<p>被告指摘原告擅自請被告及其配偶吃飯一事，無論屬實與否，客觀上均不足以影響他人對原告名譽之評價，自難認有何侵害原告名譽權之情。</p>

			入座，所以他可能就在那時候一付錢了，二就是我們在入桌之後他離開一下，應該是那兩個時候，我太太說的，結果我就忘記了，對應該是這兩個時候，其他時候我就知道了。			
21	112/4/15	黃獅虎	事情就是講了沒有人要聽。我的生命很簡單啊，雖然說以前跟人家這樣子，跟人家在江湖上混也不是這樣子啊。人不要那麼險惡啊、這麼陰險啊。請你吃個飯，把證據留著，放了快兩年了，去給大家看。有這種，不必吧，我覺得人不必這樣子吧。	原告拿出證據反駁被告112/4/14聊天室以及直播所說不實之情形後。被告說謊被揭穿後，腦羞成怒侮辱原告「險惡」、「陰險」，侵害原告名譽。	被告僅為自身經歷事實為適當評論，應不具違法性。	「險惡」、「陰險」乃被告對於原告個性之主觀意見表達，且其所述內容亦無偏激不堪，難認已達侵害原告名譽權之程度。
22	112/4/15	黃獅虎	他就是這樣，那個人就是這樣子，惡人先告狀，一向都是他最會的，很怕人家會怎樣，就把Line，你如果要把Line從頭到尾放一遍，來啊，大家來啊，你也講得很精彩，但是我都沒有放，不是我怕，我只是沒麼沒水準。	原告拿出證據反駁被告112/4/14聊天室以及直播所說不實之情形後。被告說謊被揭穿後，腦羞成怒侮辱原告「惡人先告狀」，侵害原告名譽。	被告僅為自身經歷事實為適當評論，應不具違法性。	「惡人先告狀」乃被告對於原告個性之主觀意見表達，並以惡人形容原告，堪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之情。

附表二 (原告主張被告應與其他網友負共同侵權責任之行為)

編號	時間	直播平台	內容	原告主張	被告答辯	本院判斷
1	112/4/27	師虎休息站	鞋墊哥武大郎：窮到只剩短腿。 中部蕭律師不博起：窮得只剩下……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 中部蕭律師不博起：一直吃大餐，你們一定是吃不起嫉妒我，拜託不要再蹭我了，很噁心哦。 鞋墊哥武大郎：我嫉妒泥勿腿比我還短。 中部蕭律師不博起：窩兩天開三次直播，我很忙的，好多朋友的，再說我沒是做再說我沒朋友，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 中部蕭律師不博起：窩兩天開三次直播，我很忙的，好多朋友的，再說我沒是做再說我沒朋友，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你我告。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鞋墊哥武大郎」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且聊天室之內容，隱射嘲弄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2. 因被告於「師虎休息站」頻道中之24小時聊天室，標注原告之姓名，且被告也曾於該聊天室表示要「光明正大地罵人講八卦」，故才会有「鞋墊哥武大郎」、「中部蕭律師不博起」等帳號，不僅「中部蕭律師不博起」帳號名稱以原告姓名為侮辱性諧音嘲弄，侵害原告名譽、姓名，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確實是隱射原告。 3. 被告經營直播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他人之行為與被告無涉。	「鞋墊哥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歧視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該帳號暱稱繼以「窮到只剩短腿」、「我嫉妒泥勿腿比我還短。」等語，惡意評論原告身材，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就是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與使用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2	112/5/11	師虎休息站	法律瀟蛛哥：法律蟑螂。 法律瀟蛛哥：一個法律人，開頻道9成講4成講八卦，5成搞仇恨，剩下不到一成講那種網路都查得到的法律常識。 法律瀟蛛哥：結果一堆人吹捧。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金蜜蜂冬瓜露」、「舌頭比腿長勿武大郎」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且聊天室之內容，百般嘲諷原告身高，並不斷以不實事情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	「法律瀟蛛哥」、「金蜜蜂冬瓜露」、「舌頭比腿長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歧視原告(詳附表三)，是左列對話

		<p>師虎休息站：想看黑洞和法律哥和吳玲玲配合攻擊的證據嗎？</p> <p>師虎休息站：好有個傢伙動不動就要告人，難怪沒朋友。</p> <p>金蜜蜂冬瓜露：巧虎又要被冬瓜露碰瓷勿啲。</p> <p>金蜜蜂冬瓜露：就算造假、阿朱媽們腦袋阿達阿達滴是會相信可以吃到冬瓜的下體。</p> <p>金蜜蜂冬瓜露：冬瓜邪教嚇屬輪勿啲。</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生意勿好沒有case只好開直播高8度傳教勿啲~下麵專業戶冬瓜哥應該要專訪網軍1450互相交流下作攻擊手段勿啲~</p> <p>舌頭比腿長勿武太郎@：阿珠媽都沒有人送鞋墊差評。</p> <p>舌頭比腿長勿武太郎：腿短不4病短起來要人命。</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下體專業戶冬瓜哥會這口崩那勿一定4皺88雞皮鶴髮冬瓜干平常說太多冬瓜哥4長月退歐巴這種大謊話冬瓜哥看到偶們寫大實話崩那勿崩勿啲~</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偽娘木匠冬瓜哥勿要哭哭勿啲~造神小說part2揪寫尼設計精美證據勿完整過程勿啲~發行9487本給皺88冬瓜干進香團每日朝九晚五膜拜勿啲~</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皺88冬瓜干一起一起作假證據~的~啲~</p> <p>舌頭比腿長勿武太郎：黑山老妖8婆全身都很假當要作假腿短勿也甲甲勿當然也要假一下乙</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誰每天高8度鼻音哭哭寫line求保護揪趕快企打猴痘疫苗保護自己~的~啲~</p> <p>(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嗚嗚嗚嗚嗚嗚~皺88勿冬瓜干快點保護偶快點保護偶偶會用下麵作為報答勿啲~嗚嗚嗚嗚嗚嗚嗚嗚嗚嗚。</p>	<p>2. 因被告於「師虎休息站」頻道中之24小時聊天室，標注原告之姓名，且被告也曾於該聊天室表示要「光明正大地罵人講八卦」，故聊天室才会有「法律瀟蛛哥」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以原告姓名為侮辱性諧音嘲弄，侵害原告名譽、姓名，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確實隱射原告。</p> <p>3. 「(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帳號，聊天室內容不斷侮辱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4. (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帳號以(老虎圖案)代稱被告經營之黃獅虎頻道，「阿珠媽」則是代稱指支持原告之網友。</p> <p>5.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發 表 言 論。</p>	<p>內容繼以「法律蟑螂」、「巧虎又要被冬瓜露碰瓷勿啲」、「就算造假、阿朱媽們腦袋阿達阿達滴是會相信可以吃到冬瓜的下體」、「下麵專業戶冬瓜哥」、「阿珠媽都沒有人送鞋墊差評」、「腿短不4病短起來要人命」、「下體專業戶冬瓜哥」、「皺88冬瓜干一起」、「黑山老妖8婆全身都很假當要作假腿短勿也甲甲勿當然也要假一下乙」等語，惡意評論原告身材及法律專業素養，並以不堪字眼惡意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就是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為上開言論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	112/5/12	師虎休息站	<p>法律瀟蛛哥：裁賊完就算了嗎？家大業大的碩士律師法律哥有什麼看法？</p>	<p>1. 因被告於聊天室標注原告姓名，故聊天室才会有「法律瀟蛛哥」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法律瀟蛛哥」、之帳號暱稱，固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p>

				<p>以原告姓名為侮辱性諧音嘲弄，侵害原告名譽、姓名，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確實是隱射原告。</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字眼暗指原告好色（詳附表三），惟其左列言論內容空泛，客觀上不足令人對原告產生何等負面評價，而難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被告就此部分自毋庸與為上開言論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	112/5/13	師虎休息站	<p>法律瀟蛛哥：歐老太如果妳幫（老虎圖案）宣傳我幫（老虎圖案）感謝妳為了感謝妳我也幫（熊貓圖案）傳三民自壹電視鏡週刊應該對家大業大的挺韓律師直播主很有興趣。</p> <p>法律瀟蛛哥：那些媒體應該對喜歡吃下麵的律師很有興趣。</p> <p>法律瀟蛛哥：直播主可受公評，我可以討論一位叫法律哥的直播主嗎？</p>	<p>1. 因被告於聊天室標注原告姓名，故聊天室才會有「法律瀟蛛哥」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以原告姓名為侮辱性諧音嘲弄，侵害原告名譽、姓名，且從聊天室內容，並可知確實是隱射原告。又該帳號之內容亦有侮辱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該帳號以（老虎圖案）代稱被告經營之黃獅虎頻道，且以（熊貓圖案）代稱原告，因網友以熊貓做為原告法律哥頻道吉祥物，並有創作LINE貼圖。</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法律瀟蛛哥」、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好色（詳附表三），是其繼以「那些媒體應該對喜歡吃下麵的律師很有興趣」等語，以不堪字眼惡意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客觀上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就是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之平台，自應與為上開言論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	112/5/16	師虎休息站	<p>法律瀟蛛哥：爭什麼爭，都過來（熊貓圖案）直銷當我下麵。不對是下線，秀下線的下線。</p> <p>專業直銷鞋墊武大郎：腿那門短會不會找不到。</p> <p>中部蕭律師不博起：我在想要不要去律師公會檢舉，除了開直播霸凌人。叫別人吃他下麵，插進去拔不出來，還侮辱二林人。</p> <p>專業直銷鞋墊武大郎：@阿珠媽我奪門希望也能肉艘我勿照片丫可以看一下我腿有奪短。</p> <p>中部蕭律師不博起：我在想要不要去律師公會檢舉，除了開直播霸凌人。</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專業直銷鞋墊武大郎」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且聊天室之內容，百般嘲諷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p> <p>2. 因被告於聊天室標注原告姓名，故聊天室才會有「法律瀟蛛哥」、「中部蕭律師不博起」之帳號，不僅帳號名稱以原告姓名為侮辱性諧音嘲弄，侵害原告名譽、姓名，且從聊天室內容，並可知確實是侮辱及隱射原告。</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法律瀟蛛哥」、「專業直銷鞋墊武大郎」、「中部蕭律師不博起」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好色及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渠等繼以「腿那門短會不會找不到」、「@阿珠媽我奪門希望也能肉艘我勿照片丫可以看一下我腿有奪短」、「叫別人吃他下麵，插進去拔不出來」等語，以不堪字眼惡意指稱原告身材短小，</p>

			<p>叫別人吃他下麵，插進去拔不出來，還侮辱二林人。</p>	<p>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復以不雅字眼諷刺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與為上開言論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6	112/5/17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教主洪福齊天、千秋萬世、文成武德、萬壽無疆。 專業直銷鞋墊ㄍ武大郎：冬瓜看到自己ㄉ小短腿尖叫黑山老妖38婆看到自己全身鹹88尖叫場面難看ㄉ啲~~ （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下午趕快開一開ㄉ啲~~ ㄉ然晚上沒人企捧場尖叫場面難看ㄉ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且網友以熊貓做為原告法律哥頻道吉祥物，並有創作LINE貼圖，故不僅帳號名稱，且使用熊貓圖案，及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是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專業直銷鞋墊ㄍ武大郎」，不僅帳號名稱，且聊天室之內容，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3. 帳號「（老虎圖案）來拍飛五鬆阿珠媽」聊天室之內容，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影射嘲諷原告身高，甚至侮辱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專業直銷鞋墊ㄍ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對話內容繼以「冬瓜看到自己ㄉ小短腿」、「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下午趕快開一開ㄉ啲」等語，以不堪字眼惡意指稱原告身材短小，客觀上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7	112/5/29	師虎休息站	<p>金蜜蜂冬瓜露：原來吃（熊貓圖案）下麵、（熊貓圖案）插進去拔不出來比較乾淨ㄉ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金蜜蜂冬瓜露」，不僅帳號名稱，影射嘲諷原告身高，甚至聊天室內容還以（熊貓圖案）代稱原告，侮辱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網友以熊貓做為原告法律哥頻道吉祥物，並有創作LINE貼圖。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金蜜蜂冬瓜露」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不雅字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p>

				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8	112/5/31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圖案）教主又在裝忙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裝忙討拍兼酸人恐嚇直播碎碎念。</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碎碎念4武大娘勿習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法師執照機腿換的、金Bi。</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4短腿不4雞腿。</p> <p>何生：偽娘還敢叫自己哥哥ㄉ哪來勿勇氣ㄉ喲~</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慳ㄉ到2星期又開始想傳教ㄉ喲~偶幫尼推播ㄉ喲~</p> <p>何生：520那ㄉ線上人數讓尼勿面子掛ㄉ住ㄉ喲~</p> <p>黃師虎：一大早這麼熱鬧，應該是某人開直播吧...那麼早...</p> <p>偽孀鞋墊嬖武大娘：小短腿一早起床穿鞋墊才能爬上車。</p> <p>何生：@黃師虎他還要開第2次ㄉ喲~冬瓜神教人數崩盤需要靠仇恨止跌回升ㄉ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圖案）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戰無不勝，（熊貓圖案）冬瓜教主，（熊貓圖案）文成武德，（熊貓圖案）千秋萬載，（熊貓圖案）一統江湖。</p> <p>何生：偶們對於多元成家抱持高度正面觀念ㄉ喲~</p> <p>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自信一點一把年紀ㄉ趕快企性轉還來得及ㄉ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泥豪說勿對、（熊貓）律師執照不知道怎麼考到勿、玩開心水族館換的嗎？</p> <p>何生：皺88老扣扣冬瓜老嫗團企市場買失委月巴矢豆冬瓜中午下麵吃ㄉ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堂堂（熊貓圖案）大法師嫉妒（老虎圖案）比他幸福，跟（老虎圖案）一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且網友以熊貓做為原告法律哥頻道吉祥物，並有創作LINE貼圖，故不僅帳號名稱，且使用熊貓圖案，及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是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偽孀鞋墊嬖武大娘」、「金蜜蜂冬瓜露」，不僅帳號名稱，且聊天室之內容，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3. 帳號「何生」，聊天室之內容，不僅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甚至侮辱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4. 帳號「法律豬」，不僅帳號名稱為侮辱性，且從聊天室內容，並可知確實是侮辱及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5.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打招呼，並未加以阻止，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6.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偽孀鞋墊嬖武大娘」、「金蜜蜂冬瓜露」、「法律瀟蛛哥」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諷原告身材、法律素養及好色（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碎碎念4武大娘勿習慣。」、「（熊貓）法師執照機腿換的、金Bi。」、「4短腿不4雞腿。」、「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慳ㄉ到2星期又開始想傳教ㄉ喲」、「小短腿一早起床穿鞋墊才能爬上車。」、「冬瓜神教人數崩盤需要靠仇恨止跌回升ㄉ喲~」、「（熊貓圖案）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戰無不勝，（熊貓圖案）冬瓜教主，（熊貓圖案）文成武德，（熊貓圖案）千秋萬載，（熊貓圖案）一統江湖。」、「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自信一點一把年紀ㄉ趕快企性轉還來得及ㄉ喲~」、「泥豪說勿對、（熊貓）律師執照不知道怎麼考到勿、玩開心水族館換的嗎？」、「皺88老扣扣冬瓜老嫗團企市場買失委月巴矢豆冬瓜中午下麵吃ㄉ喲~」、「在老老的髮粉圖裏挖呀挖呀挖~種小小的種子得矮矮冬瓜。」、「@金蜜蜂冬瓜露這樣才是下麵專業戶的專業啊。」等</p>

			<p>小小上班族計較破壞，金Bi。</p> <p>黃師虎：@ 腹胖大綠絲（熊貓圖案） 午安。</p> <p>林嘎咪：@ 腹胖大綠絲 好、請教你是不是愛吃炸物所以腹胖。</p> <p>金蜜蜂冬瓜露：腹胖大綠絲泥請朋友吃飯會發票留一年抱怨朋友沒回請媽？</p> <p>何生：月復月半迷有關係一肚子拐就非常陰險狡詐ㄉㄟ。</p> <p>黃師虎：現在看到”請客”兩字就心驚……這輩子沒遇過這種人。</p> <p>法律豬：一天開兩次直播你說很忙？</p> <p>何生：在老老的髮粉團裏挖呀挖呀挖~種小小的種子得矮矮冬瓜。</p> <p>季八的隔壁老王：@ 金蜜蜂冬瓜露這樣才是下麵專業戶的專業啊。</p> <p>黃師虎：@何生（拍手圖案）（比讚的圖案）。</p> <p>黃師虎：@ 法律豬 午安（笑臉圖案）。</p> <p>法律豬：黃師虎（愛心圖案）。</p> <p>法律豬：何生好有才（愛心圖案）。</p> <p>法律瀟蛛哥：法太太據說是味精丫婆、因為一樣尖酸刻薄、腦粉。</p> <p>法律瀟蛛哥：我們團粉有猜是（熊貓圖案）自己的小號、幾個人共用、他（熊貓圖案）開直播時叫別人上線、去別台幫（熊貓圖案）他宣傳。</p> <p>金蜜蜂冬瓜露：娶不到老婆用小號幻想有老婆、邊留言愛自己、金逼唉、要不要看醫生ㄉㄟ。</p> <p>法律豬：原來（熊貓圖案）自己是教主還是小號之王、確賴別人都開小號。</p>		<p>語，以不堪字眼惡意指稱原告身材短小及恣意評斷原告律師執照係以對價換取而來，復以不雅字眼諷刺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與就為上開言論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9	112/6/1	師虎休息站	<p>何生：有冬瓜有冬瓜有冬瓜纏著我有冬瓜短腿瓜矮冬瓜粘著我。</p> <p>何生：開直播一集又一集在蹭我~</p> <p>何生：有冬瓜有冬瓜有冬瓜纏著我爛冬瓜短腿瓜醜冬瓜別煩我。</p> <p>何生：再囉哩囉嗦一腳踹到百果山洞~</p> <p>何生：唱完ㄉ送給冬瓜斜教ㄉ531紀念禮物ㄉㄟ~</p>	<p>1. 帳號「何生」，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不僅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何生」以左列過激不堪之內容，就原告之身材為惡意評論，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之平台，自應</p>

				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10	112/6/2	師虎休息站	偽孀短腿武大娘：@林嘎咪武大郎上禮拜去叻泰國以後突然想變性當偽孀所以現在4武大娘。 偽孀短腿武大娘：唯一不變勺4那雙50cm長勺小短腿。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不男不女日月神教陰陽人。 黃師虎：大家早（笑臉圖案）	1. 帳號「偽孀短腿武大娘」、「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不僅影射嘲諷原告身高，甚至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打招呼，並未加以阻止，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偽孀短腿武大娘」、「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林嘎咪武大郎上禮拜去叻泰國以後突然想變性當偽孀所以現在4武大娘。」、「唯一不變勺4那雙50cm長勺小短腿。」等語，就原告身材及非可受公評之性別認同等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11	112/6/5	師虎休息站	（原告頭像照片）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我愛吃下麵、趕快來吃。 （原告頭像照片）網路奇齋4姜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奇怪。 法律豬：冬瓜（熊貓圖案）教主也有開了又關掉的直播、網路奇齋快去叫（熊貓圖案）打開、問（熊貓圖案）是不是男人？ 黃師虎：@觀唉~~~真的是沒底線了。	1. 帳號「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網路奇齋4姜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此二帳號使用原告照片作為其帳號之頭像，可證實該二帳號ID以及聊天室文字，目的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法律豬」，不僅帳號名稱為侮辱性，且從聊天室內內容，不斷標注（熊貓圖案），且從內容可知確實是侮辱及影射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並未加以阻止或封鎖，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網路奇齋4姜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法律豬」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專業能力及性隱事（詳附表三）。「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之帳號暱稱，使用原告頭像表示「我愛吃下麵、趕快來吃」等語，顯係以不雅字眼諷刺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

				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與為上開言論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12	112/6/7	師虎休息站	<p>何生：跟碎嘴過對方勿好網友吃飯忘門迷油露臉了？偶只聽到1《酷似何志偉勿聲音勿啲~~偶還以為4何志偉了。</p> <p>偽孀短腿武大娘：何志偉腿比較長世。</p> <p>偽孀短腿武大娘：長勿比小冬瓜好看。</p> <p>偽孀短腿武大娘：比例也比小冬瓜好小冬瓜8：2世哭死。</p> <p>何生：冬瓜教主4XXXL號勿何志偉 XXL號勿曾志偉。</p> <p>何生：勿啲~~</p> <p>偽孀短腿武大娘：但4小冬瓜勿長相4《冬瓜臉。</p>	<p>1. 因被告曾於直播上用「冬瓜」隱射嘲弄原告身高，帳號「何生」、「偽孀短腿武大娘」等帳號於聊天室之內容可知，係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偽孀短腿武大娘」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諷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言論中「比例也比小冬瓜好小冬瓜8：2世哭死。」、「冬瓜教主4XXXL號勿何志偉 XXL號勿曾志偉。」、「但4小冬瓜勿長相4《冬瓜臉。」等語，就原告之身材繼以偏激字眼為惡意評論，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13	112/6/9	師虎休息站	<p>（原告照片）網路奇齋是偽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網路臭擊敗來靠北。</p> <p>（原告照片）網路奇齋是偽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嘻嘻。</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網路奇齋臭擊敗、吃尸V下賤臭擊敗、忝冬瓜（熊貓圖案）以吃下麵老擊敗、臭擊敗流湯綠汁拌下麵、臻臭。</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想吃冬瓜（熊貓圖案）教主下麵勿走狗。</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忝冬瓜（熊貓圖案）以吃下麵老擊敗。</p>	<p>1. 帳號「網路奇齋是偽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此帳號使用原告照片作為其帳號之頭像，可證實該帳號ID以及聊天室文字，目的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p> <p>2.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且網友以熊貓做為原告法律師頻道吉祥物（因律師法袍是黑白色），並有創作LINE貼圖，故不僅帳號名稱，且用熊貓圖案，及聊天室不雅內容，可知是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網路奇齋是偽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專業能力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網路奇齋臭擊敗、吃尸V下賤臭擊敗、忝冬瓜（熊貓圖案）以吃下麵老擊敗、臭擊敗流湯綠汁拌下麵、臻臭」、「想吃冬瓜（熊貓圖案）教主下麵勿走狗」、「忝冬瓜（熊貓圖案）以吃下麵老擊敗」等語，以汙穢、不雅字眼諷刺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

						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14	112/6/17	師虎休息站	<p>何生：高8度偽娘鼻音尖叫ㄅ4每ㄍ人都能看ㄅㄅ嘔吐ㄅㄅ~偶也要4要空腹8小時才能勉強聽鼻音尖叫30分鐘ㄅ嘔吐ㄅㄅ~話說偶踢爆ㄅ冬瓜教主aka瓜婆婆譏笑嘲諷二林人冬瓜教主土下做道歉ㄅ迷油ㄅㄅ~做錯事ㄅ道歉真ㄅ4死性不改ㄅㄅ~</p> <p>黃師虎：空腹8小時（笑臉圖案），但還是有胃酸和膽汁啊……</p> <p>黃師虎：@何生是啊…看你的創作我一整天的心情都會很好（笑臉圖案）？</p> <p>何生：@冬瓜神教 5月4號ㄅ二氧化碳播裡面他有親自講ㄅ、林居收播前還自己為幽默說所以為甚ㄅ監獄要蓋在二林揪4把馬屁齣造神初章至頂ㄅ視頻ㄅ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何生」，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不僅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聲音，並性騷擾原告，且污蔑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並未加以阻止或封鎖，且還表示被告看該帳號的創作一整天的心情都會很好等語，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何生」以「話說偶踢爆ㄅ冬瓜教主aka瓜婆婆譏笑嘲諷二林人冬瓜教主土下做道歉ㄅ迷油ㄅㄅ~」等過激不堪之內容，就原告之身材為惡意評論，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15	112/6/19	師虎休息站	<p>黃師虎：好。</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盲哥ㄅ台聽久ㄅ腦子也變糲糊、動不動ㄅ要告人、法盲哥霸凌小黃告小黃一推不起訴、還被小黃告、有ㄅ名字就要告人、蕭氏法院開張ㄅ（熊貓圖案）。</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通過國家考試ㄅ法師是法盲、難怪國家妖魔鬼怪這麼多。</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虧心事作太多、家裡蓋廟怕被XXQQ。</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普渡慈航、索命梵音（骷髏頭圖案）。</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聽說他家人都不知道他開直播四處霸凌挺韓直播主、告訴他作爸爸媽媽哥哥應該很有趣（嘲笑圖案）。</p> <p>金蜜蜂冬瓜露：小短腿一定在偷看ㄅㄅ（嘲笑圖案）、怕自己被罵沒看到、所以四處看（笑臉圖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金蜜蜂冬瓜露」等帳號，且從聊天室不雅內容，可知是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並未加以阻止或封鎖，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金蜜蜂冬瓜露」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法盲哥」、「通過國家考試ㄅ法師是法盲、難怪國家妖魔鬼怪這麼多。」、「小短腿一定在偷看ㄅㄅ」等語，惡意以過激之言詞，就原告之法律專業素養及身材加以詆毀，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16	112/6/28	師虎休息站	<p>短腿冬瓜武太郎：@黃獅虎早ㄅㄅ小冬瓜說他都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 	<p>「短腿冬瓜武太郎」、「冬瓜（熊</p>

			<p>來看泥乙腿那口短還那口愛偷看4真愛。 黃師虎：武太郎他在忙寫訴狀沒空吧？ 短腿冬瓜武太郎：@黃獅虎沒冬瓜熱愛網路因為J邊他才能當180勿嘔把現實生活腿太短太桑心。 黃師虎：@短腿冬瓜武太郎現實生活可能很無聊吧... 整天泡在網路找認同感。 短腿冬瓜武太郎：想看一下一《腿長只有30cm勿沒冬瓜在轉圈圈一直靠天泥們也會為沒冬瓜感到悲喪想哭腿怎口會那口短了。 海陸薄片：@林嘎咪冬瓜教主把小裙裙收在音樂盒裏。 短腿冬瓜武太郎：沒冬瓜現實生活都踩高蹺出門J樣出門一趟很累也所以他都跟芭比娃娃買家俱才能買到沒冬瓜能用勿。 黃師虎：@海陸薄片放飛自我(笑臉圖案)。 黃師虎：@海陸薄片你們說的跳舞影片我沒看過... 給一下連結或關鍵字吧。 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再次介紹彰化員林甲○○律師又帥又專業(網址：http://www.youtube.com/shorts/Mk1C0PXL0cQ) 海陸薄片：@黃師虎尼猜差勿幾《尺碼？(網址) 黃師虎：@海陸薄片髮型很像，其他不好說(笑臉圖案)。 海陸薄片：冬瓜教主拿這《視頻企剪頭髮勿啲？(笑臉圖案) 海陸薄片：偶目測冬瓜教主身高比視頻裏跳舞勿再矮1《頭勿啲~ 黃師虎：我見他本人髮型和影片的人很像，現在不知道，2021年的事了。 黃師虎：身高就不好說... 我也不高。 海陸薄片：@黃師虎月艮比冬瓜長揪4人生勝利組勿啲~~ 黃師虎：哈哈(笑臉圖案)。</p>	<p>「短腿冬瓜武太郎」、「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帳號，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是侮辱原告身高，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在聊天室中寫「再次介紹彰化員林甲○○律師」，足證該聊天室確實是用來嘲諷侮辱原告之用，侵害原告名譽。 3. 帳號「冬瓜(熊貓圖案)神教」於聊天室中標註「彰化員林甲○○律師」及網址連結，散佈原告個資。 4.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不僅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體型，以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5.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與上開帳號互動，並未加以阻止或封鎖，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被告與該些帳號確實是嘲笑原告身高、體型，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6.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3. 他人標註之資料為本就公開之資訊。</p>	<p>貓圖案)神教」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小冬瓜說他都會來看泥乙腿那口短還那口愛偷看4真愛」、「沒冬瓜熱愛網路因為J邊他才能當180勿嘔把現實生活腿太短太桑心」、「想看一下一《腿長只有30cm勿沒冬瓜在轉圈圈一直靠天泥們也會為沒冬瓜感到悲喪想哭腿怎口會那口短了」、「沒冬瓜現實生活都踩高蹺出門J樣出門一趟很累也所以他都跟芭比娃娃買家俱才能買到沒冬瓜能用勿」、「冬瓜教主」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而非隱私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17	112/6/30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皺88超老扣哥布林瓜婆婆想聽偶為他們做勿主題曲勿。 海陸薄片：好久好久的故事，是師虎告訴我。</p>	<p>1.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以及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另從其內容表示「好久好久的故事，是師虎告訴</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p>	<p>「哥布林法師」、「斜教敗訴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p>

			<p>海陸薄片：在星期五的下午時，有冬瓜在碎嘴~</p> <p>海陸薄片：聰明的孩子關YT，冬瓜最愛吃小鮮肉~</p> <p>黃師虎：（笑臉）真有才。</p> <p>海陸薄片：偶還4要說1句，冬瓜教主尼勿工作能力好差ㄟ~</p> <p>冬瓜（熊貓圖案）神教：現在（熊貓圖案）敗訴連連，' ' 莫生牽拖厝邊，抱怨工作不順、泥還崇拜（熊貓圖案）嗎？</p> <p>黃師虎：@斜教敗訴律師謝謝妳。</p> <p>黃師虎：@斜教拜律師海陸薄片五柳莊觀林嘎咪早安。</p> <p>哥布林法師：冬瓜（熊貓圖案）教主升級哥布林法師。</p> <p>海陸薄片：@黃師虎午優優優。</p> <p>海陸薄片：@哥布林法師（笑臉）</p> <p>哥布林法師：@海陸薄片（笑臉）。</p>	<p>我」，且被告於聊天室還表示「（笑臉）真有才」予以認可，而未否認或制止，可知被告與該帳號之人私下有聯繫，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2. 「哥布林法師」之帳號，從聊天室內容可知帳號取名是要侮辱原告。</p> <p>3. 「斜教敗訴律師」之帳號，從聊天室內容可知帳號取名是要侮辱原告，且被告也在聊天室中與該帳號互動，而未加以阻止或封鎖，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p> <p>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貶抑原告法律專業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皺88超老扣扣哥布林瓜婆婆想聽偶為他們做勿主題曲ㄉ」、「在星期五的下午時，有冬瓜在碎嘴~」、「聰明的孩子關YT，冬瓜最愛吃小鮮肉~」、「冬瓜（熊貓圖案）教主升級哥布林法師」等語，惡意以過激之言詞，就原告之身材加以詆毀，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18	112/7/4	師虎休息站	<p>黃師虎：有人在小黃台得到聲量，只是後來自己走鐘人家不讓他上去，就翻臉，叫側翼天天開聊天室霸凌小黃，說不開台的自己開台，洩漏別人的個資還把講電話的錄音放出來...放初來的還只是斷章取義的那部分。</p> <p>黃師虎：霸凌別人2年多...搞到自己工作頻頻失誤...沒東西可以講...開始挑撥弄人去霸凌人...四處到別人聊天室拉客和訴苦...很沒格調。</p> <p>海陸薄片：建議馬屁精勿連環屁視頻搭配冬瓜教主網路上公布勿失敗紀錄會油爽度爆表勿新感受勿啣~</p> <p>黃師虎：工作失誤還怪別人在弄他的工作...也是服了這個人...都是別人的錯...不知道這是個什麼媽寶都快50了還這麼丟臉...要不要回家吃奶幫你換尿布？</p> <p>黃師虎：@海陸薄片希望教主能在直播好好的正式的把馬屁精的馬屁視頻一句一句講解聖經一樣...也</p>	<p>1.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與網友一起以不實資訊隱射及侮辱被告，選以「媽寶都快50了還這麼丟臉」、「要不要回家吃奶幫你換尿布」等侮辱性內容，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並未經查證即以直播方式對外公開散布，並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p>	<p>被告言論係針對涉及公眾領域事實所為可受公評之評論。</p>	<p>同附表一編號13。</p>

			不枉費別人寫這麼多還放圖片影片…。			
19	112/7/4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哎呀哎呀..哥布林法師又~~~增家失敗紀錄力喲~~把客戶寫勿粉可憐勿喲~~拔需要兒子回家幫忙搬貨勿喲~~但4碰到冬瓜教主這種普擺共勿哥布林法師注定希望落空勿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裁定112年度聲字第XXX號112年度聲字第XXX號聲請人即選任辯護人 000律師。</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報告：把拔、、、我要回家拉、、、停止羈押又被駁回了拉。</p> <p>海陸薄片：令人鼻酸勿喲~</p> <p>斜教敗訴律師：每天兜再找(老虎圖案)勿搽、心裡放不下、討厭(熊貓圖案)勿人越來越勿、玻璃心又愛看、無心在工作上敗敗敗素、找律師貞勿要注意呀。</p> <p>黃師虎：每次想到何生@海陸薄片就想到’，令人鼻酸’這句話(笑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斜教敗訴律師」等二帳號，從聊天室內容，該二帳號名稱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與上開帳號互動，並未加以阻止或封鎖，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斜教敗訴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抑原告法律專業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哥布林法師又.....但4碰到冬瓜教主這種普擺共勿哥布林法師注定希望落空勿喲~~」等語，惡意以過激之言詞，就原告之身材加以詆毀，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0	112/7/6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連續敗訴律師、歡迎訂閱、真相浮現(網址)。</p> <p>黃師虎：真相浮現...這好像是某個頻道的名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帳號，且該帳號還貼出網址要人訂閱帳號「連續敗訴律師」，顯然是擴大侮辱及貶損原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使用「黃師虎」、「師虎休息站」等帳號，不僅與上開帳號互動，甚至還將該帳號要人去訂閱的訊息置頂，此從該置頂訊息上方有「由師虎休息站置頂」可證實，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原告未能舉證證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所張貼之網址連結內容為何，縱使被告有將該網址協助置頂之行為，亦無從認定為侵害原告名譽權。</p>
21	112/7/7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好勿拉冬瓜教主輪太多被偶們發現見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用「冬瓜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 	<p>「海陸薄片」以左列「冬瓜教主」、</p>

			<p>轉7嘆嘆勿啲?尼一直輸一直輸一直輸 4因為尼都把時間拿企玩YT搞公審80才會罔顧客戶勿權益輸勿一敗塗地勿啲!!尼跟客戶下跪道歉勿?勿啲~~</p> <p>黃師虎: 嗯~~~她說的我都尊重</p> <p>海陸薄片: 所以哥布林法師勿工作一直輸一直輸一直輸罪有應得。</p>	<p>主」、「哥布林法師」等名稱,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長相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使用「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號互動,而不加以制止、封鎖、刪除,證實該聊天室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所以哥布林法師勿工作一直輸一直輸罪有應得」等語,惡意以過激之言詞,就原告之身材加以詆毀,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2	112/7/12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為了流量一直拜樹當教主騙教徒、還不如回家修煉法術。</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不專業勿人(熊貓圖案): 鈞鈞、不要嘴我、我好怕、把拔碼麻救我~救我~</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故聊天室才會有「冬瓜(熊貓圖案)神教」帳號,並侮辱及貶損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所為左列內容,客觀上係在嘲諷原告以令人對原告產生何負面評價,自己侵害原告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3	112/7/14	師虎休息站	<p>斜教敗訴律師: 索以現在有新教主誕生、冬瓜神教。</p> <p>黃師虎: @斜教敗訴律師我們以前有聊過天嗎?在暖虎偵探社?</p> <p>黃師虎: 去參與仇恨台的直播,很容易會被感染仇恨的情緒。</p> <p>黃師虎: 如果有時間搞那些把戲,為什麼不把時間拿去端正自己的品格呢?或加強專業好好工作?</p> <p>黃師虎: 之前講過,有病應該去看醫生,不是開直播,生意不好應該去找客人,不是開直播,專業不足應該好好去學習,不是開直播,自卑應該去正向思考多增家自己的內在表,不是開直播。</p>	<p>1. 帳號「斜教敗訴律師」,從聊天室內容,該帳號名稱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號互動而未制止,甚至還惡人先告狀,被告每天開直播及24小時霸凌原告之聊天室,還惡意栽贓原告,足證被告開24小時聊天室之用意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斜教敗訴律師」,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貶抑原告法律專業能力(詳附表三),其繼以「索以現在有新教主誕生、冬瓜神教。」等語,惡意以過激之言詞,就原告之身材加以詆毀,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 被告於直播上對原告之言論，並未經查證即以直播方式對外公開散布，並以負面或侮蔑性字眼，且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侵害原告名譽，被告自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24	112/7/16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專業人士勿下面給泥吃。</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大家好我4喜歡下麵給人吃勿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我勿興趣跟豪沒薄片一樣愛在網路嘴炮所以我好喜歡網交ㄟ。</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因為網路上我4腿長180勿嘔肥手指比吉拿棒還長而且下麵技術超強但4面交勿話網友常常會看不到我下麵腿太短勿人還很痴肥。</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另外我本人勿手指比鑫鑫腸還短手短腳也短臉跟大餅一樣還常妄想大家都愛我黑我勿都4愛我不要那口愛我好不好可4晚上躲房間勿時候我整晚靠天奪希望真勿有人來愛我而不4皺88勿黑山老妖怪或4死肥鵝我勿癡漢程度真4令人鼻酸。</p> <p>海陸薄片：@冬瓜神教下麵視頻勿留言板看勿到原檔連結了</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海陸薄片我改好了</p> <p>海陸薄片：有勿有勿</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等，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甚至選用不雅文字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專業人士勿下面給泥吃。」、「大家好我4喜歡下麵給人吃勿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我勿興趣跟豪沒薄片一樣愛在網路嘴炮所以我好喜歡網交ㄟ。」、「因為網路上我4腿長180勿嘔肥手指比吉拿棒還長而且下麵技術超強但4面交勿話網友常常會看不到我下麵腿太短勿人還很痴肥。」、「另外我本人勿手指比鑫鑫腸還短手短腳也短臉跟大餅一樣.....度真4令人鼻酸。」等語，不僅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客觀上足以令人產生不適之性字眼，指摘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5	112/7/19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不專業的：律師考試很難考，千分之八勿錄取率耶</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p>

			<p>原音原速無碼影片在留言區(網址:http://www.youtube.com/shorts/jonuMqz2FNU)</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黃師虎可以置頂嗎?</p> <p>黃師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早安(笑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黃獅虎早刁刁沒冬瓜泥勿一舉一動很懂世。</p> <p>黃師虎:@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哈...真的,這麼怕我幹嘛?這麼急著要毀了我?怕我把他和我說的事都抖出來嗎?(笑臉圖案)</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冬瓜翹著小短腿在開心勿等泥罵他刁黑黑上鈎勿。</p> <p>黃師虎:法律哥是彰化員林鄉親認證的好律師,遠近知名、有口皆碑,服務過的都說好,請大家告訴大家。</p> <p>斜教敗訴律師:@武大郎泥厲害窩、冬瓜教主喜歡挑釁挖動逼對方違法、她就可以告人勿。</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斜教敗訴律師像我J種小短腿除勿推別人<4以勿還有一張嘴特別厲害每天都在靠天。</p> <p>斜教敗訴律師:@武大郎推輪去屎(笑臉圖案)。</p> <p>斜教敗訴律師:所以濕唬別上當、維持現狀、這樣她啾氣嘍嘍一直拜樹勿。</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當然阿等他刁躺平勿我就4最高勿人勿開熏。</p> <p>黃師虎:@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快被你笑死(笑臉圖案)。</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斜教敗訴律師」等,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甚至以不實訊息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要求被告置頂造謠原告之影片,被告也予以置頂,此從置頂文有「Pinned by 師虎休息站」為證,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3.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號互動而不加以制止、封鎖、刪除,且被告還能回應原告頻道「法律哥」以及律師身份、工作地點在彰化員林等情,足以證實被告也知悉該些帳號是針對原告,足證該聊天室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4.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斜教敗訴律師」、「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沒冬瓜泥勿一舉一動很懂世」、「沒冬瓜翹著小短腿在開心勿等泥罵他刁黑黑上鈎勿」、「斜教敗訴律師像我J種小短腿除勿推別人<4以勿還有一張嘴特別厲害每天都在靠天」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另「斜教敗訴律師」所述「冬瓜教主喜歡挑釁挖動逼對方違法、她就可以告人勿」等語,則是對具體事實有所指摘,且其文義上則令人產生原告身為律師,卻教唆他人違法,再乘機對該他人提告以謀取不法利益之負面評價,且亦未有證據顯示「斜教敗訴律師」業經合理查證,是此部分言論亦侵害原告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6	112/7/21	師虎休息站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小時候不長腿長大當冬瓜選4《腦子裝屎勿沒冬瓜。</p> <p>海陸薄片:@武大郎冬瓜底褲痲漢教主油月退也迷油路用勿啲~迷油K史在外亂晃都4在排放大量勿二氧化碳戕害地球環境勿啲~</p> <p>海陸薄片:@武大郎算哪根毛勿挖個資老嫗那副起</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及工作,甚至以「下麵」等性暗示文字騷擾原告,且以不實訊息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用「偽娘木匠冬</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抑原告法律專業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小時候不長腿長大當冬瓜選4《腦子裝屎勿沒冬</p>

	<p>肖樣說勺定hen合底褲痴漢拜樹教主勺重口勺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海陸薄片可惜酗酒肥肥膽固醇塞腦會<跟肥冬瓜結盟大概4同肥相聯。</p> <p>海陸薄片：@武大郎4勺喲~~同肥相吸。</p> <p>海陸薄片：做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勺打手口以改變甚口嗎？速油喲~~冬瓜教主1樣每天拜樹勺喲~~令人鼻酸勺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小時候不長腦長大變死肥冬瓜跟皺88勺黑山老妖怪乙因為在他們眼裡每《帳號都4虎每《帳號都4小花每《人都4海陸薄片可年腦子被死肥鵝吃勺。</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皺88勺腦子 484被肥冬瓜跟死肥鵝吃勺可4吃勺死肥冬瓜大腦也沒油變長廿變很肥4真勺。</p> <p>海陸薄片：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心態崩勺喲？叫尼勺好碰友挖呀挖呀挖呀挖個資媽媽當打手勺大爛戲誰看勺粗勺揪4尼氣屬勺氣屬勺氣屬勺才腦補1《尼看勺順眼又有個資勺無辜网友丟給尼勺好碰友企挖呀挖呀？</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海陸薄片皺88一定4吃勺沒冬瓜下麵才會J口不要臉勺當沒冬瓜打手令人鼻酸乙。</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不吃沒冬瓜下麵勺人我警告泥立馬跟沒冬瓜道歉乙沒冬瓜下麵很珍貴泥不珍惜4屎罪乙我公布泥勺《資乙。</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皺88勺胃口真好沒冬瓜J種也吃勺下勺。</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海陸薄片沒辦法誰叫皺88勺子都被沒冬瓜吃勺沒冬瓜為吃勺腦子會長高並沒油乙只會長更肥變更醜乙小強看到沒冬瓜都要嚇到飛走。</p> <p>海陸薄片：冬瓜拜樹教主尼真勺夠偽娘夠制杖迷油讓偶失望勺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沒藍趴、紙會賽弄</p>	<p>瓜教主」、「冬瓜拜樹教主」、「底褲痴漢冬瓜教主」等名稱，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長相及工作，甚至性暗示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瓜」、「肥冬瓜」、「做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勺打手口以改變甚口嗎？速油喲~~冬瓜教主1樣每天拜樹勺喲~~令人鼻酸勺喲~~」、「484被肥冬瓜跟死肥鵝吃勺可4吃勺死肥冬瓜大腦也沒油變長廿變很肥4真勺」、「偽娘木匠冬瓜教主 心態崩勺喲？」、「一定4吃勺沒冬瓜下麵才會J口不要臉勺當沒冬瓜打手令人鼻酸乙」、「不吃沒冬瓜下麵勺人我警告泥立馬跟沒冬瓜道歉乙沒冬瓜下麵很珍貴泥不珍惜4屎罪乙我公布泥勺《資乙」、「皺88勺胃口真好沒冬瓜J種也吃勺下勺」、「都被沒冬瓜吃勺沒冬瓜為吃勺腦子會長高並沒油乙只會長更肥變更醜乙小強看到沒冬瓜都要嚇到飛走」、「冬瓜拜樹教主尼真勺夠偽娘夠制杖迷油讓偶失望勺喲~~」、「矮冬瓜沒藍趴、紙會賽弄信徒攻擊、油雞廿加入冬瓜神教、令人驚訝」、「難怪皺88勺黑山老妖喜翻吃肥冬瓜勺下麵因為hen渴勺勺」、「10點多勺底褲痴漢冬瓜教主在準備下麵給冬瓜老嫗團當宵夜勺口？」、「死肥冬瓜部下麵睡不著」、「睡不著長不高雖然本來就hen肥短沒救勺」、「海陸薄片果然4敗樹汁王小冬瓜丫腿又肥又短又懶惰」等語，不僅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客觀上足以令人產生不適之</p>
--	--	--	---

			<p>信徒攻擊、油雞廿加入冬瓜神教、令人驚訝。</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海陸薄片腿短就算ㄉ雖然還4《痴漢真ㄉ好胎》難怪敏88ㄉ黑山老妖喜翻吃肥冬瓜ㄉ下麵因為hen渴ㄉ。</p> <p>海陸薄片：10點多ㄉ底褲痴漢冬瓜教主在準備下麵給冬瓜老嫗團當宵夜ㄉㄇ？</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死肥冬瓜部下麵睡不著。</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睡不著長不高雖然本來就hen肥短沒救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海陸薄片果然4敗樹汁王小冬瓜ㄚ腿又肥又短又懶惰。</p>			<p>性字眼，指摘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並以惡意取笑原告性能力，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7	112/7/22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口憐ㄉ底褲痴漢冬瓜教主 484昨晚又在高8度鼻音哭訴迷油人鳥他甚ㄇ屁道歉ㄉㄌ？ 沒冬瓜直接企投胎重新做人應該才油人會鳥他ㄉㄌ~</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冬瓜今天又要浪費食物浪費地球資源ㄉㄇ。</p> <p>海陸薄片：@武大郎思月退念月退今天棄餐油下麵ㄇ？敏88起ㄉ口扣扣臭嘴冬瓜老嫗等著用冬瓜下麵洗嘴巴ㄉㄌ~</p> <p>海陸薄片：口憐ㄉ罵偶可以讓底褲痴漢冬瓜教主止拜ㄇ？ㄉ行ㄉㄌ~一樣4奉樹必拜ㄉ偽娘木匠拜樹教主ㄉ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是用來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以不實訊息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海陸薄片」，從聊天室之內容可知，用「底褲痴漢冬瓜教主」名稱，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長相及工作，甚至以「底褲痴漢」「下麵洗嘴巴」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抑原告法律專業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底褲痴漢冬瓜教主」、「沒冬瓜」、「敏88起ㄉ口扣扣臭嘴冬瓜老嫗等著用冬瓜下麵洗嘴巴ㄉㄌ~」、「口憐ㄉ罵偶可以讓底褲痴漢冬瓜教主止拜ㄇ？ㄉ行ㄉㄌ~一樣4奉樹必拜ㄉ偽娘木匠拜樹教主ㄉㄌ~」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不雅、汗穢之諧音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8	112/7/22	師虎休息站	<p>海陸薄片：口憐ㄉ敏88超老扣扣拉皮VIP瓜婆婆團假日迷油人理閒閒在家泡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熊貓圖案）教主」，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p>

			<p>人茶偷看別人勿底褲流口水偶都粗門玩回乃勿瓜婆婆只能在YT上面吃下麵令人鼻酸勿啣~~</p> <p>黃師虎：笑臉圖案</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冬瓜（熊貓圖案）教主自己拍預告片口、根本是本人。</p> <p>海陸薄片：冬瓜教主人4預告片勿劣化版878787倍勿啣~~那《預告片4在提示大家他每天半夜勿睡覺都在挖呀挖呀挖個資勿啣~~</p> <p>海陸薄片：天快黑勿吃勿到冬瓜下麵勿老太監和老嫵嫵瓜婆婆們開始從陰暗勿老巢裏爬租弓胡說八道、竹篙門菜刀爭些功勞看油迷油勿湯口以撈來喝勿啣~~</p>	<p>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以「冬瓜（熊貓圖案）教主」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且以不實訊息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海陸薄片」，對原告之觀眾以「皺88超老扣扣拉皮VIP瓜婆婆團」、「老太監和老嫵嫵瓜婆婆們」等代稱，且用「冬瓜教主」，影射嘲諷原告身高，甚至以「吃勿到冬瓜下麵」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號互動而不加以制止、封鎖、刪除，足證該聊天室確實是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口憐乙皺88超老扣扣拉皮VIP瓜婆婆團假日迷油人理閒閒在家泡老人茶偷看別人勿底褲流口水偶都粗門玩回乃勿瓜婆婆只能在YT上面吃下麵令人鼻酸勿啣~~」、「冬瓜教主」、「天快黑勿吃勿到冬瓜下麵勿老太監和老嫵嫵瓜婆婆們開始從陰暗勿老巢裏爬租弓胡說八道、竹篙門菜刀爭些功勞看油迷油勿湯口以撈來喝勿啣~~」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不雅、汗穢之諧音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29	112/7/24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爸爸事業放給他哥哥、哥哥當過民代、自己雀一直拜樹。</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姐姐是音樂家、讀東吳。</p> <p>海陸薄片：拜樹教主一直拜樹講勿話會油公信力口？迷油勿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哥哥是當過民代、選過社頭鄉長。</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他在我們地方很有名、住彰化勿去打聽看看9知道。</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9素一個靠爸爸哥勿東西。</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人怕出名 沒冬瓜怕短腿。</p> <p>海陸薄片：@冬瓜神教他接髮福牌勿K史 484因</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且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可知該帳號是針對原告，且影射嘲諷身高、工作，及用不實訊息造謠，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將原告家人成員及資料曝光，侵害原告之隱私權。</p> <p>3. 原告並無對外公開家人資訊，該些帳號於被告頻道任意散佈原告家人隱私資訊，違反YOUTUBE社群規範，被告未予以刪除留言或封鎖該帳號，違反作為義務。</p> <p>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人怕出名 沒冬瓜怕短腿」、「冬瓜律師」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p>

			<p>為迷油甚口正式勿K史可以接？</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地方上勿人都知道他沒用。</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小時候被爸爸打到自悲、看媽媽被打不過吭聲、心理變泰成自大，令人鼻酸。</p> <p>海陸薄片：原ㄋ如此勿啣~ ~訊息量hen大 偶好好勿做功課吸收一下 打通任督二脈勿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熊貓圖案）教主在大學當過講師、結果老爸素那間科大勿笑董、沒爸爸沒生意 沒K屎又拜樹 真令人鼻酸。</p> <p>五柳莊：@冬瓜神教 你貼的連結是誰的影片？</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勿影片。</p>	<p>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0	112/7/26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綠鴿自稱（熊貓圖案）、加上矮肥短像冬瓜。</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綠屍勿衣服黑白相間。</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還有（熊貓圖案）臭屁自己很會講、大家都愛他、講到半夜大家黑眼圈聽他直播、都變熊貓眼。</p> <p>面然道：思虎想去進修要不要去讀員林的學校？聽說很有名！常常上新聞。</p> <p>黃師虎：@面然道 哈，我昨天在彰化都不敢打卡了，怕有人報警來抓我，我哪敢去讀員林的學校。</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且從聊天室內容可知該帳號係針對原告，且影射嘲諷身高、工作、長相，及用不實訊息造謠，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在聊天室不斷針對原告所在地「彰化」、「員林」，並影射「怕有人報警來抓我」等詞來隱射原告，足證被告顯然是惡意以該聊天室用來侮辱及侵害原告名譽之用。</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加上矮肥短像冬瓜」等語，亦係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1	112/8/1	師虎休息站	<p>何生：@丁丁丁 冬瓜拜樹斜教從創教以來 每天做勿事揪4塑造冬瓜教主4受害者、冬瓜教主最口憐 明示暗示餓88冬瓜老嫗團企出征80勿啣~</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4人前跟尼握握手 轉頭揪叫餓88舔瓜老嫗企肉搜尼勿各種個資 紀錄存檔</p>	<p>1. 帳號「何生」，對原告之觀眾以「餓88冬瓜老嫗團」、「舔瓜老嫗」等代稱，且用「冬瓜拜樹斜教」、「冬瓜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底褲痴漢拜樹教主」，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甚至選以「超過九成五勿拜樹機率勿」（即「敗訴」諧音）影射造謠原告工作、選</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何生」以左列言詞，使用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且其指摘「超過六成勿客戶揪勿會拜樹勿啣」、「口惜現在底褲痴漢拜樹教主勿處境4超過九成五勿拜樹機率勿啣</p>

			<p>平時拿粗乃作為跟舔瓜老嫗茶餘飯後勿笑話 將來也口以拿來作為公審80勿題材勿啲~~</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4肯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超過六成勿客戶揪勿會拜樹勿啲。</p> <p>何生：口惜現在底褲痴漢拜樹教主勿處境4超過九成五勿拜樹機率勿啲~~</p>	<p>以「舔瓜」「底褲痴漢」等文字性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等語，係對具體事件為陳述，客觀上足以使人產生原告敗訴律極高而未具合理專業水準等負面評價，足以貶低社會對原告之人格評價，且被告亦未能證明該等言論與事實相符或經合理查證，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2	112/8/2	師虎休息站	<p>何生：@武大郎 思月退 念月退 明天百果山油放颱風假門？</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冬瓜很愛豪沒 都梭我有錄影和截圖ㄟ 泥好好梭話ㄟ 不然我找鏹88勿黑山老么怪弄死泥ㄟ。</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何生 颱風假一定要放 不然腿那門短 一定會被土埋。</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我了解沒冬瓜勿腿長只有7.8cm買不到褲子和鞋。</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冬瓜勿小短腿短到讓我心生畏懼怎門辦。</p> <p>何生：@武大郎 放心勿啲~~冬瓜教主被土埋勿鏹88冬瓜老嫗會坐地吸土拯救教主勿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師虎講邪教4戳到他口勿g點 會集體高潮。</p> <p>何生：@武大郎 只油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口以讓舔瓜老嫗high到升天勿啲~~</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且用「沒冬瓜」代稱原告，從聊天室內容，該些帳號名稱及內容，可知該帳號針對原告，且影射嘲諷身高，及用不實訊息造謠，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何生」，對原告之觀眾以「鏹88冬瓜老嫗」代稱，且用「冬瓜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沒冬瓜很愛豪沒」、「我了解沒冬瓜勿腿長只有7.8cm買不到褲子和鞋」、「沒冬瓜勿小短腿短到讓我心生畏懼怎門辦」、「放心勿啲~~冬瓜教主被土埋勿鏹88冬瓜老嫗會坐地吸土拯救教主勿啲~~」、「只油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口以讓舔瓜老嫗high到升天勿啲~~」等語，不僅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3	112/8/3	師虎休息站	<p>何生：只好下麵配冬瓜~~</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教主生日開放吃下麵門。</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起秋吃下麵。</p>	<p>1. 帳號「何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在聊天室對話，因原告生日為八月初，就以「教主」、「教主聖誕」代稱原告，不嘲諷原告，且用「下麵配冬瓜」、「教主生日</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p>

			<p>何生：@冬瓜神教 教主聖誕冬瓜下麵食へ放題勿哟~~</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林嘎咪 好粗好粗 起秋勿下麵</p> <p>好布好粗 問問皺88老嫗9知道。</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何生 午優優、皺88黑山老嫗團等粗教主下麵豪開心。</p>	<p>開放吃下麵門」等性暗示騷擾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客觀上足以令人產生不適之性字眼，指摘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4	112/8/5	師虎休息站	<p>何生：又 矢委 又 月半 勿冬瓜拜樹教主一站上體重計 體重計直接爆開整組壞了了 真勿4令人鼻酸勿哟~~</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又 矢委 又 月半 又拜樹、實在令人鼻酸。</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死胖子老冬瓜腿短到連體重計都站不上く勿哟 因為他hen肥hen矮hen短 還hen愛拜樹。</p>	<p>1. 帳號「何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用「冬瓜拜樹教主」嘲諷原告身高，以及用「敗訴」隱射原告工作，且用不實內容嘲諷原告身高、體型、工作，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貶損原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5	112/8/6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下麵給泥粗。</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金針菇流星錘進不了圍粉圍、一直攻擊一直秀下麵。</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周圍勿幹部信徒一《一《人人自危、回去看line聊什麼個資。</p> <p>何生：4勿哟~~1整路勿脈絡看下乃 冬瓜拜樹斜教揪4在海量蒐集各信徒勿YT截圖、錄音、個資勿哟~~</p>	<p>1. 帳號「何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用「冬瓜拜樹斜教」嘲諷原告身高，以及用不實內容嘲諷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冬瓜拜樹斜教」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p>

					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36	112/8/7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法律哥: 都是崔貴非做勿、不干窩勿素。</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 晚安安今天又4一《拜樹不開老冬瓜4勿一天。</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 賀鰻88勿黑山禿頭老妖婆一直拜樹一直爽跟短腿老冬瓜一樣hen拜樹了笑死勿啲 ㄈㄈㄈㄈㄈㄈㄈㄈㄈ</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又拜樹勿、爸~~窩不管勿、去根法官醫不要判拜樹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 不僅有用原告經營頻道「法律哥」代稱原告, 且用「老冬瓜」、「短腿老冬瓜」侮辱原告身高, 且用「敗訴」、「拜樹」等用語譏諷原告工作, 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 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 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 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 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 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 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 侵犯原告名譽, 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 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 是左列內容繼以「老冬瓜」、「短腿老冬瓜」等語, 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 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 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 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37	112/8/14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髮鴿: 小黃發愛意簡訊我好感動、陳佑親我一下、好害羞。</p> <p>季八的隔壁老王: 親他之後, 嘴會不會馬上爛掉?</p> <p>季八的隔壁老王: 極少看到吃雞翅時, 手比雞翅幾倍粗大的...</p> <p>何生: 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側餒 hen像金正恩+董志成+NONO勿綜合體勿啲~~</p> <p>何生: @武大郎思月退念月退今天也4又矢委又月半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熊貓圖案)教主布道結束、信徒粉滿足。</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等兩小時、都吃不到下麵。</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綠濕: 都是崔貴誹勿是、不干窩勿事。</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髮鴿: 小黃發愛意簡訊我好感動、陳佑要親我一下、好害羞。</p> <p>黃思虎: 大家早安(笑臉圖案)。</p> <p>黃思虎: 林嘎咪何生冬瓜神教早安。</p> <p>何生: 口憐乙底禪癩漢拜樹教主真以為自己4神明要作秀多久讓鰻88超老扣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季八的隔壁老王」, 不僅有用「髮鴿」、「綠濕」、「(熊貓圖案)教主」代稱原告, 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 且用不實資訊譏諷原告, 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何生」, 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底禪癩漢拜樹教主」, 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 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 侵害原告名譽。 3. 被告以「黃思虎」帳號與上開帳號互動而未制止, 足證該聊天室用來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 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 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 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 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 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 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 侵犯原告名譽, 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 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 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底禪癩漢拜樹教主」等語, 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 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 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 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p>冬瓜老嫗團瞻仰膜拜勿啣~ ~ 何生：也對拉做醜都有七七四十九天勿冬瓜勿歌廳秀3《月也4油信徒會跪著收看勿啣~</p>			
38	112/8/15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可見冬瓜教主心機多重、和體重一樣重、幾年前勿東西都翻出來、心眼比勿眼小。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與法律哥聊天加奈要沒心、他會一個一個把泥們揪出來、洩漏個資霸凌你。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律哥看到這個穿幫勿穿幫勿短片的、氣到連續開直播不用工作勿、陳佑什麼時候來親我一下。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很焦慮丫、一直直播一直播、直播癌末期、真是令人鼻酸。 何生：冬瓜神教尼貼勿視頻殺傷力太大勿教主內心渴望勿小九九都被挖呀挖呀挖扭乃勿啣~ 黃師虎：今天好熱鬧（笑臉圖案），大家慢聊，我要去忙了。 何生：4勿4勿啣~冬瓜拜樹斜教勿出現揪4為勿滿足口以肉搜公審80他人勿病態心理渾渾噩噩勿跟著冬瓜拜樹斜教勿風向走反正現實生活中迷油存在感揪跑到網路上乃求關注勿啣~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有法師執照、（熊貓圖案）也只是一只沒常識沒知識嘴秋白目好色勿矮肥大肚豬、還是好男色、泥以前對女生告白被拒、見笑轉生氣、轉而喜歡男生勿事以後再說。 何生：奇怪乃長得那口像董志成油明星臉應該勿會被女孩兒拒絕呀。 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原來一日數鞭播勿短腿老冬瓜 4因為又要拜樹勿厂厂拜樹算什口寂寞勿腿短才需要哭哭開直播找鹹88勿黑山老妖怪要禮物。 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老冬瓜泥還4快點放棄黃獅虎勿他4不會吃泥下麵勿腿那口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該帳號不僅有用「冬瓜教主」、「法律哥」、「矮冬瓜」、「（熊貓圖案）」、「矮肥大肚豬」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體型，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何生」，用「冬瓜拜樹斜教」、「冬瓜教主」等代稱原告，且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3. 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帳號名稱即在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短腿老冬瓜」、「老冬瓜」代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4.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該些帳號在聊天室互動，卻未制止、刪除、封鎖，足證該被告開設該聊天室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 5.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冬瓜教主」、「矮冬瓜」、「冬瓜神教」、「冬瓜拜樹斜教」、「沒常識沒知識嘴秋白目好色勿矮肥大肚豬、還是好男色」、「短腿老冬瓜」、「老冬瓜泥還4快點放棄黃獅虎勿他4不會吃泥下麵勿腿那口短。」、「流浪漢就4喜歡短腿拜樹老冬瓜」種矮又肥又短勿沒冬瓜丫」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不雅、汗穢之諧音暗指原告嗜於與男性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及性傾向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流浪漢就4喜歡短腿拜樹老冬瓜 J種矮又肥又短勿沒冬瓜丫。</p> <p>何生：鞋墊！鞋墊！鞋墊！偶們這裏說過幾次勿皺88起老扣扣瓜婆婆們都失智勿 484喇這樣4要冬瓜教主怎麼翻尼們勿牌了？</p>		
39	112/8/21	師虎休息站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帶賽別台臭不可開只好星期1都要洗腦皺88冬瓜老嫗團 洗白自己。</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堂堂一個家大業大勿律師不敢指名道姓、用含沙射影勿、真素蠢種。</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拜樹猴子。</p>	<p>1. 帳號「何生」，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代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該帳號名稱不僅影射侮辱原告身高，且用「蠢種」、「拜樹猴子」等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帶賽別台臭不可開只好星期1都要洗腦皺88冬瓜老嫗團 洗白自己」、「拜樹猴子。」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長相為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0	112/8/22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家大業大法律哥 泥要不要勇敢勿指名道姓說「某法顧」素誰。</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指名道姓講丫、窩笑泥蠢種不敢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三酸甘油脂配八卦還柯以順便霸凌人、同一張圖跳針跳針跳針、可是那一團勿綠蟲丫</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黃思虎@嘎米@何生 晚優優。</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教主。</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賣西瓜。</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冬瓜（熊貓圖案）教主又開直播勿、玻璃心一直拜樹好脆弱好難過、只能找老嫗老太監吃下麵親一下、令人鼻酸。</p>	<p>1. 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該帳號名稱不僅影射侮辱原告身高，並指名原告經營頻道「法律哥」，且用「綠蟲」、「矮冬瓜」、「矮冬瓜教主」、「矮冬瓜（熊貓圖案）教主」等侮辱原告身高，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何生」，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董志成」代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矮冬瓜教主」、「矮冬瓜賣西瓜」、「矮冬瓜（熊貓圖案）教主」、「老扣扣冬瓜老嫗團」、「連續敗訴冬瓜綠蟲」、「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p>

			<p>何生：董志成陪餸88起老扣扣冬瓜老嫗團過7夕廿瓜婆婆當時開熏極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其實么自己情人節沒人陪、孤單開直播、好淒涼。</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可以去約臉六角形勿綠蝨、說不定她不要連續敗訴冬瓜綠蝨、還嫌人臉六角形。</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自己又失委又月半還油臉企碎嘴別人素質低劣勿程度偶也真4佩服力啲~~</p>		<p>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1	112/8/24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律哥急了、焦慮連開16次直播。</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早安安沒短腿老冬瓜484又開迷你遙控車直播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冬瓜去看醫生力、看身心科不丟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冬瓜好寂寞了口老一人身邊也都4腦子被吃力勿餸88老太婆老丫北。</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冬瓜吃太多餸88黑山老妖婆勿腦子口。</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短腿老冬瓜奪希望自己4女森丫想穿漂亮勿裙紙奪希望有人而不4餸88勿黑山老妖怪愛他。</p> <p>蕭宏智：他根本沒有雞雞怎麼會歪。</p> <p>蕭宏智：今天矮冬瓜直播毫無新意只是不斷跳針以前的事。</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短腿老冬瓜每次直播只會一直跳針丫484吃太多餸88黑山老妖怪勿腦子力有失智現象。</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生意只能開直播討拍、繼續鬼哭狼嚎丫子叫。</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矮子綠蝨不敢罵鈞鈞、還說鈞鈞說勿對、要靠向鈞鈞力口。</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早安安沒短腿老冬瓜484又開迷你遙控車直播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力口冬瓜教主跳針跳針</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該帳號不僅有用「沒冬瓜」、「法律哥」、「矮子綠蝨」、「沒力口冬瓜教主」、「冬瓜律師」、「彰化連續敗訴駁回冬瓜律師」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體型、工作，且用不實資訊造謠，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何生」，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董志成」代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並用「吃冬瓜下麵」性暗示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帳號「蕭宏智」以「矮冬瓜」代稱原告，不僅侮辱原告身高，且用「他根本沒有雞雞」侮辱性字眼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4.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用「沒冬瓜」代稱原告，並用「一直拜樹（敗訴）」造謠及侮辱原告工作、侵害原告名譽。</p> <p>5.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沒短腿老冬瓜」、「沒冬瓜」、「矮子綠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冬瓜律師」、「彰化連續敗訴駁回冬瓜律師」、「沒短腿一直拜樹一直敗爽」、「沒短腿老冬瓜」、「沒力口冬瓜教主」、「冬瓜教主」、「偽娘老冬瓜」、「他根本沒有雞雞」、「@武太郎思月退念月退今天也4下麵給越南大力口吃口？」、「9點力要吃冬瓜下麵勿髮粉老廢物舉起尼勿餸88老手手。」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並以不雅、汙穢之諧音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p>

			<p>跳針、去看身心科是不是得阿婆海墨症失智力。</p> <p>冬瓜神教：法律哥急了、焦慮連開16次直播。</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連開16次直播、直播癩末期、（熊貓圖案）昨天去酒館留言、要當酒館法律顧問力。</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又企帶賽肥油力？肥油館又要倒大楣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冬瓜律師沒開直播好無聊。</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裝忙開車開到法院、收播又折返回家、自欺欺人、令人鼻酸。</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又被駁回駁回駁回力~在理髮院掃廁所還被打臉令人鼻酸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冬瓜律師要不要改叫彰化連續敗訴駁回冬瓜律師加一個駁回。</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短腿一直拜樹一直敗爽餸88勿古Y婆想辦法討沒短腿開熏古Y婆泥買《超高鞋墊給沒短腿勺短腿冬瓜會興奮變尖叫雞乙。</p> <p>何生：@武太郎思月退念月退今天也4下麵給越南大L吃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經典回顧：法律哥：吃我下麵。</p> <p>敗訴之王短腿老冬瓜：沒短腿老冬瓜一直打自己勿臉J樣好口腿都那口短還一直拜樹勃迴臉變勿又肥又腫餸88勿黑山老妖古Y婆看勿開心想吃泥勿下麵。</p> <p>何生：9點力要吃冬瓜下麵勿髮粉老廢物舉起尼勿餸88老手手。</p> <p>何生：老太監等12過後蛤~冬瓜教主油special勿彩蛋勿~</p> <p>何生：撞臉董志成勿偽娘老冬瓜看勿懂special。</p>			<p>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2	112/8/26	師虎休息站	<p>何生：對力對力偶聽說當初偽娘老冬瓜當背骨仔才另馬扁鈞粉離開大黃勿時候破瓜499還在越南葛格我還勿~原來背骨4會傳染勿餸。</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該帳號不僅有用「沒短腿」、「帶賽老冬瓜」、「沒短腿老冬瓜」、「沒冬瓜」、「老滴色老頭」等代稱原告，且從對</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直播界號稱衰沒短腿靠誰誰倒台勿帶賽老冬瓜肥油館準備夕鶴乙還有499真勿4雜食老太婆不挑時廿先4越南葛格我還要現在4沒短腿老冬瓜下勿臭酸麵豪好吃真4《專業勿廚餘回收桶hen棒hen胖。</p> <p>何生：冬瓜拜樹斜教油迷油包羅萬象偶4勺清楚喇只勺過昨天胡子勿買冬瓜煮冬瓜冬瓜煮冬瓜揪比偽娘老冬瓜勿觀看次數還多勿啲~看起來乃胡子比偽娘老冬瓜更廣受好評了。</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不過沒短腿老冬瓜應該每次照鏡子都會被自己腿短到要死勿冬瓜樣嚇哭難怪會一直拜樹還產生幻覺以為自己4長腿嘔把大家都愛他吃太多皺88老妖婆勿腦子真令人心。</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馬不知臉長猴子不知屁股紅沒冬瓜不知自己短腿老妖婆不知自己很皺我哭。</p> <p>何生：@武太郎思月退念月退今天又要高8度崩潰鼻音尬笑鬼話連篇勿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律哥看到這個穿幫勿穿幫勿短片的、氣到連續開直播不用工作勿、陳佑什麼時候來親我一下。</p> <p>何生：破瓜499尼勿癖好4冬瓜下麵+越南大日勺偶對於兩角開開勿肉食性觸牲敬謝不敏勿啲~破瓜哪裏口以回收偶想想…百果山冬瓜詐騙集團4尼最後勿去處勿啲~</p> <p>何生：正能量勿破瓜499今天繼續穩住主子勿大局勺要讓主子偽娘老冬瓜崩盤勿啲~</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老冬瓜今天廿要表演下麵秀勿期待期待、抽出一個一對一吃下麵、好粗好粗。</p> <p>何生：抽gogoro有甚口稀罕偽娘木匠冬瓜教主限量款下麵套餐在線勿就油抽獎名額皺88髮粉老廢物還勺尖叫起乃~</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黑山老妖J口北七 484因為太老孑難怪沒短腿老冬瓜喜歡下麵給泥們吃都臭酸勿</p>	<p>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體型、工作，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何生」用「偽娘老冬瓜」、「冬瓜拜樹斜教」、「偽娘老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代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並用「冬瓜下麵」性暗示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三)。左列內容繼以「偽娘老冬瓜」、「老冬瓜」、「沒短腿老冬瓜」、「冬瓜拜樹斜教油迷油包羅萬象偶4勺清楚喇只勺過昨天胡子勿買冬瓜煮冬瓜冬瓜煮冬瓜揪比偽娘老冬瓜勿觀看次數還多勿啲~看起來乃胡子比偽娘老冬瓜更廣受好評了」、「不過沒短腿老冬瓜應該每次照鏡子都會被自己腿短到要死勿冬瓜樣嚇哭」、「沒冬瓜」、「破瓜499尼勿癖好4冬瓜下麵+越南大日勺偶對於兩角開開勿肉食性觸牲敬謝不敏勿啲~破瓜哪裏口以回收偶想想…百果山冬瓜詐騙集團4尼最後勿去處勿啲~」、「正能量勿破瓜499今天繼續穩住主子勿大局勺要讓主子偽娘老冬瓜崩盤勿啲~」、「老冬瓜今天廿要表演下麵秀勿期待期待」、「抽gogoro有甚口稀罕偽娘木匠冬瓜教主限量款下麵套餐在線勿就油抽獎名額皺88髮粉老廢物還勺尖叫起乃~」、「黑山老妖J口北七 484因為太老孑難怪沒短腿老冬瓜喜歡下麵給泥們吃都臭酸勿黑山老妖怪也吃勿好開心北七」、「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用他勿低能腦補I堆等號敷衍皺88髮粉老廢物團也只油低端思維勿皺88髮粉老廢物才會他馬扁勿啲~」、「沒短腿老冬瓜那口老手勿膚質比鱷魚皮還乾枯」、「沒短腿老冬瓜跟飢渴勿皺88黑山老妖婆天生一</p>
--	--	--	---	--

			<p>黑山老妖怪也吃勿好開心北七。</p> <p>何生：@冬瓜神教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用他勿低能腦補1堆等號數衍餓88髮粉老廢物團也只油低端思維勿餓88髮粉老廢物才會他馬扁勿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餓88黑山老妖婆對年輕勿標準真低沒短腿老冬瓜那門老手勿膚質比鱷魚皮還乾枯484黑山老妖覺勿鱷魚皮4嫩肉也4喇餓88勿古丫婆嘔8桑爛瓜寶貝餓成那樣看甚門都4年輕。</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何生沒短腿老冬瓜跟飢渴勿餓88黑山老妖婆天生一對唱歌勿聲音完全魔音穿腦還以為自己4天籟腦子被吃光光才有J種錯覺。</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短腿老冬瓜唱歌真勿hen難聽淦耳膜都要破勿。</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老滴色老頭一《每天想著底褲金變態勿色老頭廿。</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色老頭配餓88勿飢渴黑山老妖婆髮粉老成一團厂厂厂。</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老冬瓜跟餓88勿黑山老妖團喜歡在地底下陰暗爬行太陽光勿他們身上勿爛瘡會破掉流湯我吐。</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短腿老冬瓜腿hen短但4舌頭超長長舌短腿冬瓜。</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如果沒短腿把直播一直靠盃跟老調重彈勿精神用在理髮院 484就不會一直拜樹勿。</p>		<p>對」、「沒短腿老冬瓜唱歌真勿hen難聽淦耳膜都要破勿」、「老滴色老頭一《每天想著底褲金變態勿色老頭廿」、「色老頭配餓88勿飢渴黑山老妖婆髮粉老成一團厂厂厂」、「老冬瓜跟餓88勿黑山老妖團喜歡在地底下陰暗爬行太陽光勿他們身上勿爛瘡會破掉流湯我吐」、「沒短腿老冬瓜腿hen短但4舌頭超長長舌短腿冬瓜」、「如果沒短腿把直播一直靠盃跟老調重彈勿精神用在理髮院 484就不會一直拜樹勿」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復以並以不雅、汙穢之諧音暗指摘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好色，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甚至稱原告為詐騙集團，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3	112/8/27	師虎休息站	<p>何生：肥佬和胡子昨天勿觀看量和按讚數都比偽娘老冬瓜高出hen多勿啲~~所以偽娘老冬瓜4花費最多勿時間得到最低勿效益勿啲~~</p> <p>何生：@冬瓜神教 4 勿4勿啲~~偽娘老冬瓜昨天揪人洗底褲也謀路用勿啲~~偶建議真人演出冬瓜下麵或可成為最大贏家勿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如果沒短腿老冬瓜本瓜演出冬瓜下麵，484會嚇到自挖雙眼。</p>	<p>1. 帳號「何生」用「偽娘老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底褲痴漢拜樹教主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並用「冬瓜下麵」性暗示侮辱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該帳號不僅有用「沒短腿老冬瓜」、「偽娘老冬瓜」等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體型、工作，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偽娘老冬瓜」、「沒短腿老冬瓜」、「冬瓜下麵」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復以並以不雅、汙穢之諧音暗指摘原</p>

			<p>何生：@武太郎（笑臉圖案）。</p> <p>何生：冬瓜下麵加點符水民智未開勿餓88超老扣扣冬瓜老嫗團最愛這味。</p> <p>何生：沒禮物換個資底褲痴漢拜教主收集個資勺費吹灰之力 hen划算。</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4	112/8/28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原來送禮物取個資不只矮冬瓜、鷹犬走狗廿幫忙丫。</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兩大斜教、肥鵝酒空館與冬瓜神教都油社會素。</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律哥急了、急到拉粉絲出來背書。</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冬瓜神教 沒短腿奪希望他勿腿能跟髮號一樣長。</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在聽冬瓜綠蠱勿以前直播、滿滿勿槽點。</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一下子我是綠蠱我很忙、一下子我好厲害我最強、沒見過這麼不要臉勿人。</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老不休勿西八老頭跟沒短腿老冬瓜都4獐頭鼠目勿色咪咪。</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短腿老冬瓜泥看看泥 泥勿腿都妹油 泥上《直播嘴炮5《多小時勿影片那門長 泥484心很酸厂厂。</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沒短腿老冬瓜勿舌頭比腿長 了門會講怎門一直拜樹丫。</p> <p>何生：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前面假正經、後面勿演勿露出本性公審80勿洗腦傳教模式 已經被hen多睿智勿網友看破手腳 紛紛離開冬瓜教主 勺肯接受40還繼續洗腦信徒 甚門這《圈子人越來越少勿自己被大家看破手腳 還想掩蓋40勿啣~~</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越來越多人看清楚矮冬瓜</p>	<p>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該些號不僅有用「沒短腿」、「沒短腿老冬瓜」、「冬瓜綠蠱」、「冬瓜教主綠蠱」、「法律哥」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體型、工作，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甚至用「吃下麵勿機會來勿」、「有錢人勿下麵」等性暗示用語侮辱原告、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何生」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代稱原告，影射嘲諷原告身高、體型、長相，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敗訴之王短腿武太郎」、「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矮冬瓜」、「沒短腿」、「冬瓜綠蠱」、「老冬瓜」、「沒短腿老冬瓜勿舌頭比腿長」、「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矮冬瓜教主綠蠱」、「吃下麵勿機會來勿、有錢人勿下麵好吃好吃。」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復以並以不雅、汗穢之諧音暗指原告嗜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p>教主綠蠹勿真面目、自己把自己搞爛力。</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吃下麵勿機會來力、有錢人勿下麵好吃好吃。</p>			
45	112/8/29	師虎休息站	<p>斜教敗訴律師：法律哥急了。</p> <p>大夜大矮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怎門迷油揪那《灰白色勿揪人洗底褲一起一起粗飯了 減肥皂檢到人森變成灰白色勿 這門悲慘 冬瓜教主都勿給他》《粗大餐勿機會 令人鼻酸勿啲~</p> <p>大夜大矮冬瓜：建議冬瓜教主把歐賽康介紹給灰白色勿揪人洗底褲 這樣揪人洗底褲檢肥皂勿時候健康油活力勿歐賽康口以幫忙「顧後門」勿啲~</p> <p>大夜大矮冬瓜：@黃師虎 尼看那《冬瓜拜樹斜教勿言論和所作所為484刷新尼勿三觀力。</p> <p>黃師虎：@大夜大矮冬瓜 三觀炸裂，毫無底線，快鑽到地心裡去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大夜大矮冬瓜」且用「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冬瓜教主」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而有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該帳號在聊天室互動，卻未制止、刪除、封鎖，足證該被告開設該聊天室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冬瓜教主」、「冬瓜拜樹斜教」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6	112/8/30	師虎休息站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老不休勿西八色老頭應該4咖啡色勿己 棒賽不擦 所以他勿底褲都狗到賽 所以要常常揪人洗底褲 難怪沒短腿老冬瓜對底褲非常有興趣 一定常常揪西八老頭一起洗底褲。</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老不休勿西八色老頭484菊花已經殘 所以常失禁棒賽在底褲上 難怪丁丁喜歡揪人洗底褲 原來沒短腿老冬瓜喜歡了種勿了。</p> <p>大夜大矮冬瓜：棒賽灰白色勿揪人洗底褲484以前檢太多肥皂 所以現在變成灰白色誘愛哭哭了？揪人洗底褲在檢肥皂勿日子人森4灰白勿 還好冬瓜王子拯救勿他。</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難怪沒短腿老冬瓜了口喜歡揪人洗底褲 不喜歡找鹹88勿黑山老妖怪一起洗陳年勿母湯乙。</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因為沒短腿老冬瓜本瓜真勿4矢委 月巴 矢豆 看到了幾《字就會氣到哭出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被告於直播上用「冬瓜」嘲弄原告身高，所以才會有帳號「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大夜大矮冬瓜」，且用「沒短腿老冬瓜」、「冬瓜王子」、「法律哥」代稱原告，且從對話內容可知不僅侮辱原告身高，且用不實資訊暗示文字侮辱原告，甚至有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師虎休息站」在聊天室與該些帳號互動，且協助「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置頂貶損原告名譽之影片，卻未制止、刪除、封鎖，足證該被告開設該聊天室是用來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被告行為僅為合理意見表達。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沒短腿老冬瓜」、「冬瓜王子」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p>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沒短腿老冬瓜不願意放棄掉任何一條底褲 所以才有揪人洗底褲特別幫他肉搜恐嚇想離開勿人。</p> <p>五柳莊：@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 你把你的影片連結先出來，我再請巧虎置頂。</p>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律師 偶貼過乃。</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法律哥手下愛將灰白兩道通粗勿休人洗粉厲害嘍（熊貓圖案）（影片網址連結）。</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新片笑屬高力。</p>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神教（比讚的圖案）。</p> <p>師虎休息站：大家早安。我繼續忙，你們自便吧！</p>			
47	112/9/3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協尋和法律哥相親勿八角臉女士、爸爸是最高法院官嘍（影片連結網址）</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六角勿臉、499跟著取笑是「龜甲萬醬油」、泥廿素滿臉雀斑勿老阿姨、裝什麼知信、趕快去吃冬瓜教主勿下面勿。</p> <p>大夜大矮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蒸4玻璃心 笑人6角臉笑勿那門爽別人評論尼 矢委 月巴 矢豆 勿外表揪腦羞成怒 < 嘍 嘍 輸勿起揪講1聲勿嘍~~ 勿要像山道猴子一樣只想滿足虛榮感卻勿敢接受公平勿嘍~~</p>	<p>1.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法律哥」、「冬瓜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代稱原告，且對話內容不僅侮辱原告身高，且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甚至用性暗示文字，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趕快去吃冬瓜教主勿下面勿」、「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復以不雅字眼諷刺原告嘍於與他人性交，就非可受公評之性隱私事項為惡意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8	112/9/5	師虎休息站	<p>老冬瓜武大郎勿沒短腿金促咪：沒短腿老冬瓜勿臉能看口 會被老冬瓜嚇倒彈粗乃勿。</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臉賤人。</p> <p>蕭宏智：以後我白天沒上班有空去彰化地院看有沒有六角臉女律師，我問問她認不認識蕭柏仁，給她</p>	<p>1. 「老冬瓜武大郎勿沒短腿金促咪」、「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等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老冬瓜」、「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矮子蕭」、「娘娘腔」代稱原告，且對話內容不僅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不</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老冬瓜武大郎勿沒短腿金促咪」、「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p>

			<p>看那個短片。人說妳的臉是龜甲萬六角形。</p> <p>大夜大矮冬瓜：口憐乙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勿髮室教育 揪4皺88起老扣扣髮粉老廢物園開小號在髮室宣導聊天室裏噴1堆咒罵字眼勾垃圾話勾嘍~</p> <p>蕭宏智：以前和矮子蕭很要好的酒愛鴨頭的那個老不修汗督開一個頻道線上最高500多人，下屬我了。</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說（老虎圖案）是阿斗，他沒資格拉，沒有一個有錢老爸當不成阿斗，矮子蕭才是阿斗，家裡有錢自己不爭氣，在地人找你打官司是因為你把你哥的人脈，離開員林你連個屁都不是。</p> <p>蕭宏智：報一個料。</p>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律師 老冬瓜在台北當法師應該沒飯吃勾。</p> <p>蕭宏智：我上班天天騎車經過彰化地院，看到一間事務所有一個穿西裝的矮胖男和另一個男的牽手被我看到，應該是好朋友。</p> <p>蕭宏智：鄉下地方這種事很快就會傳開的。</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真假、穿幫勾穿幫勾。</p> <p>蕭宏智：我們員林這邊鄭智文律師風評好多了，矮子蕭只是一個靠爸的爸寶。找他只是因為當地人以為蕭家勢力大在法院可以擺平很多事，其實根本沒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這樣看一個執業律師碎嘴小心眼娘娘腔臭屁自卑自大玻璃心勾頻道、大家是用看怪胎秀勾心情在看勾。</p>	<p>實資訊造謠原告、甚至用性暗示文字，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2. 帳號「蕭宏智」，以「矮子蕭」、「蕭柏仁」稱原告，且以不實資訊污蔑原告，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沒短腿老冬瓜」、「沒臉賤人」、「偽娘木匠冬瓜教主」、「矮子蕭」、「娘娘腔」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及性別氣質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49	112/9/7	師虎休息站	<p>大夜大矮冬瓜：偽娘老冬瓜迷油幫馬屁鱗買點閱做面子馬屁鱗毫桑心。</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冬瓜粉想開抖內、但素在小黃台嘴秋說自己太快家大業大不受斗內、74他粉想開、現有沒生意收一下信徒斗內也爽。</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沒冬瓜痛恨小黃和虎虎受斗內、泥們都可以收、我是律師廿窩不能收、氣到</p>	<p>1.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等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偽娘老冬瓜」、「沒冬瓜」代稱原告，對話內容侮辱原告身高、工作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偽娘老冬瓜」、「沒冬瓜」、「氣到腿又變短勾、自卑勾沒冬瓜令人鼻酸。」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p>

			腿又變短ㄉ、自卑ㄉ沒冬瓜令人鼻酸。	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50	112/9/12	師虎休息站	聊天室由「師虎休息站」置頂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協尋曾與彰化律師甲○○律師相親勿女士、父親是高等法院法官、聽說法官女兒和她媽勿臉也是六角形、窩們都想看看（影片連結）」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冬瓜律師聲請停止羈押又被駁回。 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改名叫連續駁回冬瓜律師好了。	1. 「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冬瓜律師」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身高、工作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師虎休息站」帳號置頂污穢原告影片，且有原告姓名及彰化律師，可知該聊天室確實是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甚至還於聊天室中置頂該些不當帳號提供之影片連結，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就該些帳號之侵害行為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冬瓜律師」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51	112/9/19	師虎休息站	大夜大矮冬瓜：冬瓜教主看到偶粗現又要準備企外面排放廢棄找大餐配垃圾話冬瓜聊天室勿啲~~ 黃師虎：大夜大矮冬瓜（笑臉圖案）。 蕭宏智：沒用的東西，我上班每天騎車經過他是務鎮，會看到一個畏畏縮縮的矮冬瓜低頭快步走出去，好像怕被打一樣，沒用的東西。	1. 「大夜大矮冬瓜」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冬瓜教主」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身高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而未加以制止、封鎖、刪除，足證該聊天室是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帳號「蕭宏智」帳號以「畏畏縮縮的矮冬瓜」稱原告，且以不實資訊污穢原告，而有侵害原告名譽。 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2. 形容身高不使個人社會頻價受到貶損。	「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左列內容繼以「冬瓜教主」、「冬瓜聊天室」、「矮冬瓜」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

52	112/9/23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法律哥好大勿膽子屁許碎嘴還恐嚇石頭里長(影片網址連結)。</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黃思虎可以置頂。</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丟臉勿律師上訴又駁回勿、改名叫連續上訴駁回律師勿。</p> <p>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 一直駁回一直爽勿沒冬瓜。</p> <p>黃師虎: 大家早安(笑臉圖案)林嘎咪、冬瓜神教、武大郎早安(笑臉圖案)。</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找這種三流律師勿人真可憐、一直敗訴一直駁回、開始懷疑人爹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法律哥」、「丟臉勿律師」、「三流律師」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及造謠,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以「黃師虎」帳號與上開帳戶互動而未加以制止、封鎖、刪除,足證該聊天室是侵害原告名譽之用。 3.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發表言論。</p>	<p>「冬瓜神教(熊貓圖案)」、「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沒冬瓜」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3	112/10/5	師虎休息站	<p>大夜大矮冬瓜: 口憐己破萬觀看數勿洗腦傳教大會按讚數還比賣吃勿、趕樹撞勿、直銷勿點讚還使勿啲~只買觀看迷油買按讚數令人鼻酸勿半套冬瓜教主。</p> <p>大夜大矮冬瓜: 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勿好碰友都這種勿難怪現在要勿敢熬夜勿然半夜被他碰友挖粗乃勿苦主要伸冤討公道站在他床邊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會被嚇到變成1塊冬瓜磚令人鼻酸。</p> <p>冬瓜神教: 缺德事作態多、哥布林法師天天詛咒人、所以家裡蓋廟自我安慰、怕鬼。</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 說到詛咒、我這邊好多削冬瓜詛咒人勿片段、敬請期待。</p> <p>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 我現在會寄一份給彰化地院司法院律師公會、調查局、新聞台和其他有email勿單位、我想看看六角臉長素怎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夜大矮冬瓜」、「冬瓜神教」、「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半套冬瓜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哥布林法師」、「削冬瓜」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神教」、「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半套冬瓜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哥布林法師」、「削冬瓜」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4	112/10/19	師虎休息站	<p>大夜大矮冬瓜: @冬瓜神教 8%拜樹老冬瓜94這口沉不住氣啲~只要偶們多聊ㄍ幾句他揪會ㄍ嘍嘍崩潰繼續洗腦他勿斂88井底之瓜屁精老嫗團、鞏固信仰中心勿啲~</p> <p>大夜大矮冬瓜: @蕭宏智 遮遮掩掩、躲躲藏藏gay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夜大矮冬瓜」、「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工作,且用「拜樹老冬瓜」、「老冬瓜」、「沒冬瓜」、「沒短腿」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大夜大矮冬瓜」、「甲○○在歐賽康勿時光」、「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及工作能力(詳附表三),是</p>

			<p>倒hen會這94老冬瓜勿本性勿喲~~</p> <p>蕭宏智：他國小國中成績很好，但個性很差，被幾個小混混修理，人緣差班上沒朋友，小時候就這個樣子，要不是家裡有錢，也是一個肺物點心。</p> <p>甲○○在歐賽康勿時光：(笑臉圖案)。</p> <p>甲○○在歐賽康勿時光：泥在講我一直PO。</p> <p>甲○○在歐賽康勿時光：賽康好臭。</p> <p>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大夜大矮冬瓜因為心眼太沒腿太短跟兒童座椅一樣高勿所以現在直接站著粗換好方便。</p> <p>大夜大矮冬瓜：@武大郎真勿豪方便令人震撼。</p> <p>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沒冬瓜被人差評 7pupu腿已經hen短勿身上都沒油一點長處勿哭丫。</p> <p>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大夜大矮冬瓜沒短腿幫餐廳服務人員省勿搬兒童椅勿力氣。</p>	<p>2. 「蕭宏智」帳號，以「肺物點心」稱原告，且以不實資訊污蔑原告，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3. 「甲○○在歐賽康勿時光」帳號，對原告名字為污蔑，而有侵害原告名譽。</p> <p>4.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左列內容繼以「老冬瓜」、「因為心眼太沒腿太短跟兒童座椅一樣高勿所以現在直接站著粗換好方便」、「沒冬瓜被人差評 7pupu腿已經hen短勿」、「沒短腿」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5	112/10/20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矮冬瓜拜樹教主提早開直播、晚餐配八卦、威脅客戶勿事要爆粗來勿會怕亡。</p> <p>大夜大矮冬瓜：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偽娘木匠勿聊天室就94要噴1堆垃圾話才對味勿喲~~灰常適合冬瓜教主。</p> <p>大夜大矮冬瓜：對勿屍精團長馬屍鯊可以企跟那《被錄音勿民眾講說沒做虧心事幹嘛怕錄音勿喲~~偶想看拜樹猴子作死被外拋勿喲~~</p>	<p>1. 「冬瓜神教」、「大夜大矮冬瓜」等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矮冬瓜拜樹教主」、「偽娘木匠」、「冬瓜教主」、「拜樹猴子」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	<p>「冬瓜神教」、「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矮冬瓜」、「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偽娘木匠勿聊天室」、「對勿屍精團長馬屍鯊可以企跟那《被錄音勿民眾講說沒做虧心事幹嘛怕錄音勿喲~~偶想看拜樹猴子作死被外拋勿喲~~」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客觀上亦足以貶低社會群體對原告之人格評價，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6	112/10/21	師虎休息站	<p>大夜大矮冬瓜：冬瓜鬼。</p>	<p>1. 「冬瓜神教」、「大夜大矮冬</p>	他人行為與	<p>「冬瓜神教」、</p>

			<p>冬瓜神教：冬瓜鬼經典。</p> <p>冬瓜神教：邊吃邊抱怨、邊開箱抱怨、工作時恐嚇威脅客戶、難怪一直駁回拜樹、司法敗類。</p>	<p>瓜」等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冬瓜鬼」、「司法敗類」代稱原告，內容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被告無涉。</p>	<p>「大夜大矮冬瓜」之帳號暱稱，係以過於偏激不堪之字眼暗指原告身材（詳附表三），是左列內容繼以「冬瓜鬼」等語，以過於偏激之言論惡意就原告身材為攻擊，且「司法敗類」一詞，指稱原告為司法界之害群之馬，亦足使人產生原告法律專業水平不堪印象，加以「冬瓜神教」對原告之負面評論次數甚多，故上開言論顯屬惡意，自己侵害原告之名譽權。被告開設「師虎休息站」之目的既為提供不特定多數人攻訐原告等人，自應與上開網路暱稱之人負共同侵權行為責任。</p>
57	112/10/23	師虎休息站	<p>冬瓜神教：窩講一個故事、油一鄉下小孩、又矮又胖、家裡有錢、蛋個性很吉巴、成績好蛋臭屁愛吹牛、人緣粉差、國小國中高中沒朋友還被80、被幾個沒混混壓著打（歷久力性向怪怪勿）、狠毒種窩囊、因為沒朋友、只能讀書、烤到理髮師證照、在理髮院上班、動不動9威脅要剪泥勿頭髮、沒人理他、因為理髮功夫很爛、只好自己開一間請別人做、大家都看不起他、所以四處威脅要「我要剪你頭髮」。</p> <p>大夜大矮冬瓜：那《應該4理髮院拜樹猴子掃廁所勿一生值得世人警惕勿啣~五柳莊：@冬瓜神教的故事讓我笑了。</p>	<p>1. 「冬瓜神教」、「大夜大矮冬瓜」等帳號名稱侮辱原告身高，且用「理髮師證照」、「理髮院拜樹猴子」等影射原告，內容侮辱原告，並用不實資訊造謠原告，侵害原告名譽。</p> <p>2. 被告於YOUTUBE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顯見被告就該些帳號對原告所為侵害名譽權之行為，不僅未禁止反而更進一步提供助力，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亦有共同侵權行為。</p>	<p>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左列言論在客觀上尚不致與原告產生連結，不足以令人對原告產生何等負面評價，自難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p>
58	112/7/4	師虎休息站	<p>標題「不專業人士洩漏高鈞鈞個資、不專業人士是誰？#完整影片在留言區#法律哥#甲○○#高鈞鈞#深夜小酒館#游禎敏#吹貴妃」之影片</p>	<p>1.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帳號，在被告設立24小時聊天室散佈污穢原告之造謠影片連結，侵害原告名譽。</p> <p>2. 從該影片標題標注原告姓名及原告頻道以及該頻道名稱可以特定即在針對原告。</p> <p>3. 被告設立該聊天室，卻縱容上開帳號散佈污穢原告之造謠影片，而未制止、封鎖、刪除，提供散佈造謠影片之助力，構成共同侵權行為。</p>	<p>1. 他人行為與被告無涉。</p> <p>2. 標註原告名稱僅為適當評論，不具違法性。</p> <p>3. 被告無作為義務，亦無權利阻止他人</p>	<p>依原告所提影片譯文（本院卷二第235-236頁），內容並無提及原告，難認有侵害原告名譽權，故被告縱使有協助置頂該影片連結之行為，亦不構成侵權行為。</p>

01

			4. 被告經營頻道，自應遵守YOUTUBE社群規範，而不得違反社群規範各項政策，故被告有管理之作為義務。且被告就本件各不當帳號未禁止封鎖，還指派其等擔任頻道管理者提升該些帳號之權限，甚至還於聊天室中置頂該些不當帳號提供之影片連結，侵犯原告名譽，故應認被告就該些帳號之侵害行為亦有共同侵權行為。	發表言論。	
--	--	--	--	-------	--

02

附表三（網友使用之帳號暱稱）

03

編號	直播平台	帳號名稱或圖像	原告主張	被告答辯	本院判斷
1	師虎休息站	鞋墊哥武大郎	帳號暱稱在指涉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系爭帳號非被告所使用。	衡以「矮冬瓜」一詞在社會上係指身材既矮小又肥胖的人；「豬哥」社會通念上引申為好色男子之意；「哥布林」係暗指其貌不揚、不受歡迎，尤其身高不高之男性經常以哥布林自嘲等情，有「『哥布林』是什麼意思？網友自嘲詞在2023年也曾流行」之網頁截圖（本院卷二第537-543頁）可憑，是上開暱稱「鞋墊哥武大郎」、「金蜜蜂冬瓜露」、「舌頭比腿長勿武大郎」、「專業直銷鞋墊ㄍ武大郎」、「冬瓜神教（熊貓圖案）」、「偽孀鞋墊嬭武大娘」、「偽孀短腿武大娘」、「短腿冬瓜武大郎」、「哥布林法師」、「大夜大矮冬瓜」、「老冬瓜武大郎勿沒短腿金促咪」，以「短腿」、「冬瓜」、「哥布林」、「鞋墊」暗諷原告身高；「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網路奇齋4萎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網路奇齋是偽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斜教敗訴律師」等暱稱則寓有原告身為律師之法律專業素養不佳且動用網路人力帶動言論風向之意；「敗訴之王短腿武大郎」、「彰化連續敗訴冬瓜律師」、「蕭駁回勿冬瓜武大郎」等暱稱則同時諷刺原告身材及專業能力；法律瀟蛛哥」、「法律豬」等暱稱則隱喻原告為好色之男子或牲畜；「中部蕭律師不博起」、「甲○○在歐賽康勿時光」之暱稱則更直接以不雅舉措指稱原告，而考量上開暱稱均含有輕蔑、貶抑之意，且使用字眼過於偏激不堪，並專以指涉原告為目的，是上開暱稱在客觀上確實足以降低原告在社會群體生活中之人格評價，而侵害原告之感情名譽。被告雖非左列暱稱之
2	師虎休息站	中部蕭律師不博起			
3	師虎休息站	法律瀟蛛哥			
4	師虎休息站	金蜜蜂冬瓜露			
5	師虎休息站	舌頭比腿長勿武大郎			
6	師虎休息站	專業直銷鞋墊ㄍ武大郎			
7	師虎休息站	冬瓜神教（熊貓圖案）			
8	師虎休息站	偽孀鞋墊嬭武大娘			
9	師虎休息站	法律豬			
10	師虎休息站	偽孀短腿武大娘			
11	師虎休息站	（原告照片如下圖）法師哥偽君子網路其側翼走狗	1. 帳號暱稱在指涉原告，侵害原告名譽。 2. 帳號使用原告照片作為其帳號之頭像，散布原告照片，侵害原告個資。 3. 該頭像照片並非公開資訊，被	1. 系爭帳號非被告所使用。 2. 照片非被告提供。	
12	師虎休息站	（原告照片如下圖）網路奇齋4萎君子法師哥勿側翼走苟			
13	師虎休息站	（原告照片）網路奇齋是偽君			

		子法師哥勿側翼 走苟	告若認 為屬公 開資訊 自應負 舉證責 任。		使用人，惟考量被告開設「師虎休息 站」之目的在於辱罵原告等人，是被 告提供直播平台，供他人使用左列侵 害原告名譽權之暱稱，自應與該他人 共同負侵權行為責任。
14	師虎休息站	短腿冬瓜武大郎	帳號暱稱 在指涉原 告，侵害 原告名 譽。	系爭帳號 非被告所 使用。	
15	師虎休息站	哥布林法師			
16	師虎休息站	斜教敗訴律師			
17	師虎休息站	敗訴之王短腿武 大郎			
18	師虎休息站	彰化連續敗訴冬 瓜律師			
19	師虎休息站	大夜大矮冬瓜			
20	師虎休息站	老冬瓜武大郎勿 洩短腿金促咪			
21	師虎休息站	簫駁回勿冬瓜武 大郎			
22	師虎休息站	甲○○在歐賽康 勿時光			